

股票代碼：5836
股票代碼：281264
股票代碼：2830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原台北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財 務 報 告
民國九十四年上半年度

地址：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五十號
電話：(二)二五四二五六五六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封 面		1	-
目 錄		2	-
會計師查核報告		4 5	-
資產負債表		6	-
損 益 表		7 8	-
股東權益變動表		9	-
現金流量表		10 11	-
財務報表附註			
公司沿革及業務範圍		12 13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3 19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9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9 34	
關係人交易		34 42	
質押之資產		42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42 44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其 他		45 56	
附註揭露事項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6 6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6 62	
大陸投資資訊		-	-
部門別財務資訊		-	-
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		63 95	-
重要查核說明		97 98	-
會計師複核報告		-	-
其他揭露事項			
業 務		-	-
市價、股利及股權分散情形		-	-
重要財務資訊		-	-
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與分析		-	-
會計師之資訊		-	-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原台北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九十四及九十三年上半年度

會計師查核報告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原台北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係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金融業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債票券附條件交易原係以買賣斷法處理，惟依「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

之規定，自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起，債票券附條件交易變更為以融資法處理。

如財務報表附註一及三十二所述，台北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與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換股方式合併，為增進財務報表之比較性，因是追溯重編民國九十三年上半年度之財務報表，俾配合民國九十四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之表達。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四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科目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之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上半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黃 瑞 展

會計師 張 日 炎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四 年 七 月 二 十 五 日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原台北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面額為元

代 碼	資 產	九 十 四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三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重 編 後 - 附 註 一)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九 十 四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三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重 編 後 - 附 註 一)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	\$ 17,134,362	2	\$ 16,346,643	2	2110	央行存款	\$ 566,462	-	\$ 376,313	-
1110	存放央行及銀行同業(附註五)	64,649,110	7	98,499,324	10	2120	銀行同業存款(附註十二)	16,352,659	2	23,453,828	2
1130	買入票券及證券-淨額(附註二及六)	243,707,814	25	316,910,003	31	2140	應付款項(附註十三)	21,734,668	2	21,079,428	2
1140	應收款項-淨額(附註二及七)	48,897,104	5	43,217,779	4	2190	附買回債券負債(附註二及二十五)	48,998,331	5	46,163,029	5
1220	附賣回債券投資(附註二及二十五)	3,586,280	-	20,628,568	2	2250	預收款項	1,954,293	-	1,351,005	-
1250	預付款項	897,569	-	437,894	-	2300	存款及匯款(附註十四)	733,670,043	76	751,008,797	73
13XX	買匯、貼現及放款-淨額(附註二及八)	501,823,545	52	470,736,145	45	2370	金融債券(附註十五)	59,400,000	6	65,900,000	6
	長期投資(附註二及九)					24XX	央行及同業融資	3,859,901	1	42,400,368	4
144101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7,026,264	1	6,884,755	1	25XX	長期附息負債(附註十六)	1,335,874	-	1,764,226	-
144102	採成本法之長期投資	6,828,007	1	5,068,703	-	28XX	其他負債(附註十七)	2,796,530	-	3,792,531	-
1444	長期債券投資	44,296,057	4	39,832,377	4	2XXX	負債合計	890,668,761	92	957,289,525	92
1457	其他長期投資	283,648	-	-	-		股東權益				
1440	長期投資淨額	58,433,976	6	51,785,835	5	3101	股本-每股面額10元,額定-九十四 年2,813,117仟股,九十三年 3,813,117仟股;發行-九十四年 2,813,117仟股,九十三年 3,813,117仟元	28,131,175	3	38,131,175	4
1470	其他金融資產(附註二及十)	11,026,966	1	2,299,355	-		資本公積				
	固定資產(附註二)					3201	股本溢價	6,799,200	1	6,799,200	1
1501	土地	7,512,015	1	7,518,848	1	3206	受贈公積	305	-	305	-
1521	房屋及建築	5,799,014	1	6,155,944	1	3209	其他資本公積	17,948,824	2	14,072,754	1
1531	機械設備	3,166,144	-	2,741,129	-	3200	資本公積合計	24,748,329	3	20,872,259	2
1541	交通及運輸設備	217,186	-	234,602	-		保留盈餘				
1551	什項設備	1,547,033	-	1,432,096	-	3301	法定公積	15,855,432	2	14,524,511	1
15X1	成本合計	18,241,392	2	18,082,619	2	3302	特別公積	1,285,676	-	1,285,676	-
15X2	減:累計折舊	(4,262,559)	-	(4,034,565)	(1)	3310	未分配盈餘	5,042,612	-	4,687,217	1
		13,978,833	2	14,048,054	1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22,183,720	2	20,497,404	2
1570	未完工程	271,809	-	150,631	-	3400	長期股權投資未實現跌價損失	-	-	(97,203)	-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14,250,642	2	14,198,685	1	3410	累積換算調整數	27,816	-	67,712	-
18XX	其他資產(附註二及十一)	1,352,433	-	1,700,641	-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75,091,040	8	79,471,347	8
							承諾事項及或有負債(附註二及二十五)				
1XXX	資 產 總 計	\$ 965,759,801	100	\$ 1,036,760,872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965,759,801	100	\$ 1,036,760,872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二十五日查核報告)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原台北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九十四年上半年度		九十三年上半年度 (重編後 - 附註一)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				
4501	利息收入(附註二)	\$14,943,746	65	\$14,001,612	66
4516	手續費收入(附註二)	4,830,522	21	5,441,176	26
4204	證券經紀收入	-	-	734	-
4531	買賣票券利益 - 淨額	1,846,423	8	380,229	2
4532	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 益(附註二及九)	534,353	2	518,512	2
4534	兌換淨益	284,157	1	177,934	1
4607	長期投資利益 - 淨額	463,847	2	118,362	1
4609	衍生性商品利益 - 淨額 (附註二及二十八)	209,513	1	406,603	2
4205	其他提存收回	52,571	-	-	-
4100	營業收入合計	<u>23,165,132</u>	<u>100</u>	<u>21,045,162</u>	<u>100</u>
	營業成本				
5501	利息費用(附註二)	7,395,395	32	5,602,839	27
5516	手續費用	2,029,186	9	2,275,435	11
	各項提存(附註二及八)				
5535	提列備抵呆帳	2,921,076	12	1,492,522	7
5609	其他提存	-	-	2,576	-
5100	營業成本合計	<u>12,345,657</u>	<u>53</u>	<u>9,373,372</u>	<u>45</u>
6000	營業毛利	10,819,475	47	11,671,790	55
5800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	<u>4,992,334</u>	<u>22</u>	<u>5,504,100</u>	<u>26</u>
6100	營業利益	5,827,141	25	6,167,690	29
4999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41,349	-	119,577	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九十四年上半年度		九十三年上半年度 (重編後 - 附註一)	
	金額	%	金額	%
5999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 78,162	-	\$ 503,720	2
6300 稅前利益	5,890,328	25	5,783,547	28
640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十九)	971,520	4	1,220,134	6
6900 純 益	\$ 4,918,808	21	\$ 4,563,413	22
代碼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7000 每股盈餘(附註二十一)				
基本每股盈餘	\$ 1.62	\$ 1.35	\$ 1.52	\$ 1.2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二十五日查核報告)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原台北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係重編後 - 附註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附 註 二)			保 留 盈 餘 (附 註 二)			長期股權投資	未實現跌價	累積換算調整數	股東權益合計	
	股數(仟股)	金 額	股 本 溢 額	受 贈 公 積	其 他 資 本 公 積	合 計	法 定 公 積	特 別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合 計	損 失 (附 註 二)		(附 註 二)
九十四年一月一日餘額	2,337,745	\$23,377,452	\$ 6,799,200	\$ 305	\$ -	\$ 6,799,505	\$14,524,511	\$ 1,285,676	\$ 4,560,207	\$20,370,394	\$ -	\$ 15,651	\$50,563,002
合併發行新股	1,475,372	14,753,723	-	-	18,332,706	18,332,706	-	-	-	-	(60,541)	-	33,025,888
九十三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公積	-	-	-	-	-	-	1,330,921	-	(1,330,921)	-	-	-	-
員工紅利	-	-	-	-	-	-	-	-	(248,438)	(248,438)	-	-	(248,438)
董監事酬勞	-	-	-	-	-	-	-	-	(62,110)	(62,110)	-	-	(62,110)
現金股利	-	-	-	-	-	-	-	-	(2,794,934)	(2,794,934)	-	-	(2,794,934)
現金減資	(1,000,000)	(10,000,000)	-	-	-	-	-	-	-	-	-	-	(10,000,000)
被投資公司減資消除持有母公 司股票(附註九)	-	-	-	-	(383,882)	(383,882)	-	-	-	-	60,541	-	(323,341)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	-	-	-	-	-	12,165	12,165
九十四年上半年度純益	-	-	-	-	-	-	-	-	4,918,808	4,918,808	-	-	4,918,808
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u>2,813,117</u>	<u>\$28,131,175</u>	<u>\$ 6,799,200</u>	<u>\$ 305</u>	<u>\$17,948,824</u>	<u>\$24,748,329</u>	<u>\$15,855,432</u>	<u>\$ 1,285,676</u>	<u>\$ 5,042,612</u>	<u>\$22,183,720</u>	<u>\$ -</u>	<u>\$ 27,816</u>	<u>\$75,091,040</u>
九十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2,337,745	\$23,377,452	\$ 6,799,200	\$ 305	\$ -	\$ 6,799,505	\$13,244,176	\$ 1,285,676	\$ 4,391,587	\$18,921,439	\$ -	\$ 71,050	\$49,169,446
合併發行新股	1,475,372	14,753,723	-	-	14,072,754	14,072,754	-	-	-	-	(61,191)	-	28,765,286
九十二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公積	-	-	-	-	-	-	1,280,335	-	(1,280,335)	-	-	-	-
員工紅利	-	-	-	-	-	-	-	-	(238,996)	(238,996)	-	-	(238,996)
董監事酬勞	-	-	-	-	-	-	-	-	(59,749)	(59,749)	-	-	(59,749)
現金股利	-	-	-	-	-	-	-	-	(2,688,703)	(2,688,703)	-	-	(2,688,703)
長期股權投資未實現跌價損失 之變動	-	-	-	-	-	-	-	-	-	-	(36,012)	-	(36,012)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	-	-	-	-	-	(3,338)	(3,338)
九十三年上半年度純益	-	-	-	-	-	-	-	-	4,563,413	4,563,413	-	-	4,563,413
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u>3,813,117</u>	<u>\$38,131,175</u>	<u>\$ 6,799,200</u>	<u>\$ 305</u>	<u>\$14,072,754</u>	<u>\$20,872,259</u>	<u>\$14,524,511</u>	<u>\$ 1,285,676</u>	<u>\$ 4,687,217</u>	<u>\$20,497,404</u>	<u>(\$ 97,203)</u>	<u>\$ 67,712</u>	<u>\$79,471,347</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二十五日查核報告)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原台北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十四年 上半年度	九十三年 上半年度 (重編後 - 附註一)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純益	\$ 4,918,808	\$ 4,563,413
折舊及攤銷	427,733	402,135
遞延員工退休及權益補償金攤銷	-	441,392
處分長期投資利益	(482,297)	(106,619)
提列長期股權投資已實現跌價損失	32,000	-
處分資產損失	2,695	11,772
按權益法認列之長期股權投資利益及當期現金股利收現部分	(53,778)	239,456
長期債券投資溢價攤銷	38,058	-
提列各項提存	2,868,505	1,495,098
收回已沖銷之呆帳	864,501	741,399
提列(迴轉)買入票券及證券跌價損失	(180,977)	613,813
買入票券及證券轉列長期債券投資跌價損失	-	2,031,372
遞延所得稅費用	152,357	82,145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以交易為目的之買入票券及證券	79,677,331	(48,375,528)
應收款項	(4,476,358)	(11,976)
預付款項	(463,345)	(21,771)
應付款項	(919,436)	848,688
預收款項	(129,383)	(66,831)
應計退休金負債	-	(79,83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82,276,414</u>	<u>(37,191,879)</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以投資為目的之買入票券及證券增加	-	(32,095,926)
附賣回債票券投資減少(增加)	2,423,836	(20,628,568)
買匯、貼現及放款淨減少(增加)	(64,701,699)	13,808,192
存放央行及銀行同業減少	7,514,380	28,349,341
長期債券投資增加	-	(1,341,902)
被投資公司減資收回股款	4,400	-
其他長期投資增加	(283,648)	-

(接次頁)

(承前頁)

	九十四年 上半年度	九十三年 上半年度 (重編後 - 附註一)
處分長期股權投資價款	\$ -	\$ 470,780
處分長期債券投資價款	1,311,276	-
購置固定資產	(217,634)	(831,242)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16,926	7,309
出售承受擔保品價款	-	7,000
出售不良債權收現數	529,820	-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8,200,431)	(898,820)
其他資產淨減少(增加)	(166,537)	265,30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61,769,311)	(12,888,529)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央行存款增加(減少)	195,762	(556,271)
銀行同業存款減少	(11,938,012)	(29,111)
附買回債券負債增加	10,870,815	46,163,029
存款及匯款增加	9,802,083	7,819,088
央行及同業融資減少	(12,879,217)	(12,225,022)
金融債券增加(減少)	(5,000,000)	14,100,000
長期付息負債淨增加(減少)	(280,262)	92,392
其他負債淨增加(減少)	(269,582)	1,041,192
發放現金股利	(2,794,934)	(5,800,228)
董監事酬勞及員工紅利	(310,548)	(304,745)
辦理減資退回股款	(10,000,000)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2,603,895)	50,300,324
匯率影響數	11,346	(6,456)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2,085,446)	213,460
現金及約當現金期初餘額	19,219,808	16,133,183
現金及約當現金期末餘額	\$ 17,134,362	\$ 16,346,643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	\$ 7,757,699	\$ 5,410,382
支付所得稅	\$ 1,646,304	\$ 390,384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活動		
買入票券及證券轉列長期投資	\$ -	\$ 40,134,024
長期投資轉列買入票券及證券	\$ -	\$ 301,31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二十五日查核報告)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原台北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上半年度
(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公司沿革

本行創立於五十八年，原為台北市政府所屬之金融事業機關，於七十三年七月一日改制為「台北市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再於八十二年一月一日更名為「台北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北銀行」)。八十八年十一月三十日台北市政府釋股後，其持有本行股份比率降至50%以下，使本行成為民營之銀行。本行股東臨時會於九十一年十月四日決議以股份轉換方式，轉換為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富邦金控」)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並經董事會決議以九十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為股份轉換基準日。自轉換基準日起，本行股票終止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改以富邦金控發行之股票上市交易。

本行及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富邦銀行」;亦為富邦金控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為提升經營綜效，降低營運成本，於九十三年九月八日分別經其董事會決議合併，以本行為存續公司，富邦銀行為消滅公司，合併後名稱為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轉換暨合併基準日為九十四年一月一日。上述合併係由本行以換發新股方式合併富邦銀行之全部資產及負債，換股比例為富邦銀行普通股一股換發本行普通股 0.675 股，計發行 1,475,372,270 股，即 14,753,723 仟元。合併富邦銀行之相關資訊，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三。

本行經營之業務為：代理台北市市庫；經理台北市公債；經營銀行法所規定商業銀行得以經營之業務；辦理證券及信託業務；統籌辦理公益彩券發行業務及經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其他業務。

本行總行綜理全行事務，並在國內外設立分行，藉以推廣各項業務。截至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本行計設有營業部、信託部、公庫

部、彩券部及一百二十一家分行（含國際金融業務分行一家，國外分行三家），另設有國外辦事處一處。本行信託部辦理銀行法及信託業法規定之信託投資業務規劃、管理及營業，暨投資國外有價證券及基金之信託業務。

本行於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六月底，員工人數分別為 5,032 人及 5,038 人。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上述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行對於備抵呆帳、固定資產折舊、退休金、資產減損、未決訟案損失、買賣損失準備及保證責任準備等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通常係在不確定情況下作成之判斷，因此可能與將來實際結果有所差異。本行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財務報表彙編原則

本財務報表包括本行國內外總分行處之帳目。國內外總分行處間之內部往來、聯行往來及內部收支等帳目均於彙編財務報表時互相沖減。

國外分行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行所有國外分行（包括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原則如下：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結算日之即期匯率換算；期初尚未匯回之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當年度；損益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換算所產生之差額列為累積換算調整數。

外幣交易事項之會計處理

本行之會計交易事項係以原幣金額列帳。國內總分行處之外幣損益項目，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並結轉至新台幣損益帳；國外分行處之損益項目非為當地貨幣者，則按交易日當地外匯市場之匯率折算，並結轉至當地貨幣損益帳。非屬遠期外匯買賣合約所產生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國內總分行處按結算日中央銀行結帳匯率折算為新台幣；國外分行處之資產及負債項目非為當地貨幣者，則按結算日當地

外匯市場匯率折算為當地貨幣。因折算產生之差額列為當期兌換利益或損失。

買入票券及證券

買入票券及證券係以成本與市價孰低計價，以每一投資組合之總成本與總市價比較。當市價低於成本時，提列備抵買入票券及證券跌價損失；市價回升時，則在備抵買入票券及證券跌價損失之餘額內沖回之。市價之決定如下：上市、上櫃公司股票、封閉型基金受益憑證及可轉換公司債係會計期間最末一個月之平均收盤價，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期末淨資產價值，短期票券係資產負債表日市場價格，國內政府公債暨上櫃之金融債券係櫃買中心期末參考價。

買入票券及證券因持有意圖改變轉列為長期投資時，則比較當時之帳列成本與市價，若市價低於成本時，即承認跌價損失，並以市價作為新成本。

票券及證券出售時，股票、債券及受益憑證係以移動平均法計算成本；短期票券則以個別辨認法計算成本。

債票券附條件交易

債票券以附買回或附賣回為條件之交易，係按融資法處理，分別帳列附賣回債票券投資及附買回債票券負債。

催收款項

根據財政部「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之規定，放款及其他授信款項應於清償期屆滿六個月內，連同已估列之應收利息轉列催收款項。

備抵呆帳

本行係就放款、貼現、進出口押匯、買匯、應收帳款、應收利息、應收承兌票款、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項，暨各項保證餘額，評估可能損失，而提列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

參照財政部「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之規定，本行按授信戶之財務狀況、過去之往來交易經驗、本息償付是否有延滯情形等，並就特定債權之擔保品由本行內部自行評估其價值後，評估授信資產之可收回性。

特定債權無法收回之風險，係參照前述財政部之規定；收回無望之授信資產，全額提列損失；收回有困難之部分，至少依餘額之百分之五十提列損失。

本行對確定無法收回之債權，經提報董事會核准後予以沖銷。

長期股權投資

本行對持有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之長期股權投資，係採權益法評價，即就被投資公司之純益或純損按本行當期之約當持股比率計算認列投資收益或損失；被投資公司發放現金股利時，則作為投資之減少。取得股權或首次採用權益法時，長期股權投資帳面金額與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間之差異，按五年平均攤銷。

長期投資採成本法計價者，投資於上市公司之有價證券，當帳面金額超過市價時，則按市價計算，並提列備抵跌價損失，未實現跌價損失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若嗣後市價回升，則應於已提列金額內予以沖回；如為未上市公司者，當投資之價值確已減損，且回復之希望甚小時，則調整其帳面價值，認列投資損失。自被投資公司取得之現金股利，列為股利收入。

被投資公司發放股票股利時，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收到股票股利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或帳面價值。

上市（櫃）公司股票由長期股權投資轉為買入票券及證券時，則比較當時之帳列成本與市價，若市價低於成本時，即承認跌價損失，並以市價作為新成本。

出售長期股權投資採移動平均法計算成本。

長期債券投資

長期債券投資係以面額加未攤銷溢價或減未攤銷折價為計價基礎。溢價或折價係按債券之剩餘期間平均攤銷，並列入當期損益，出售時成本係按移動平均法計算。

當長期債券投資之價值確已減損，且回復之希望甚小時，則調整其帳面價值，認列投資損失。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以成本減累積折舊計價。重大更新、添置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列入固定資產；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房屋及建築，五至六十年；機械設備，三至十五年；交通及運輸設備，三至十年；什項設備，三至二十年。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則就其殘值按重新估計之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報廢或出售時，其相關成本及累積折舊均自帳上予以減除，因而產生之損益依其性質列為當期之營業外收入及利益暨費用及損失。

承受擔保品

承受之擔保品按承受價格入帳（帳列其他資產），期末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

營業租賃

本行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部分行舍，所支付之押租金列為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金融資產），並按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予以設算，分別借記業務費用 - 租金；貸記利息收入。

退休及離職金

本行於八十八年十一月三十日完成民營化，並依相關規定發放予所有員工截至該日止之退休人員退休金、離職人員離職給付及留用人員之年資結算給予，所增加負擔之員工退休及權益補償金（帳列其他資產），依行政院函示，自八十八年十二月一日起分五年平均分攤，留用員工年資則重新起算，並適用勞動基準法退休金規定。

本行退休金成本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及退休金損益未攤銷餘額按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

利息收入及手續費收入之認列

利息收入係按應計基礎估列；惟放款因逾期未獲清償而轉列催收款項者，自轉列之日起對內停止計息，俟收現時始予認列收入。

因紓困及協議展期而同意記帳之利息，依財政部之規定，自開始記帳日起，列為遞延收益（帳列其他負債），俟收現時始予認列收入。

手續費收入於收現且獲利過程大部分完成時認列。

買賣損失準備

依證期局規定，自行買賣有價證券利益額超過損失額時，應按月就超過部分提列百分之十，作為買賣損失準備，並列入負債。買賣損失準備，除彌補買賣損失額超過買賣利益之差額外，不得使用之，買賣損失準備累積已達新台幣二億元者，得免繼續提列。

所得稅

所得稅係作跨期間所得稅分攤，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之以前年度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因人才培訓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短期票券之利息收入已分離課徵所得稅，列為當期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所得稅之調整，包含於當期所得稅。

本行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之規定計算）加徵百分之十之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本行自九十二年度起，配合母公司富邦金控及其子公司採行連結稅制合併結算申報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惟所得稅之計算仍依前述原則處理，因合併申報所得稅所收付之撥補金額，則依合理有系統且一致之方法調整當期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或應付所得稅（應收退稅款），並以應收或應付聯屬公司款項列帳。

遠期外匯交易

非避險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之外幣資產及負債，係按訂約日約定之遠期匯率入帳，於合約到期收付結清時，因與當時即期匯率不同所產生之損失或盈益，列為收付結清期間損益。買賣合約於期末尚未到期者，則依合約剩餘期間之遠期匯率予以換算調整，因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買賣合約所產生之應收及應付款項於期末時互為沖減，其差額列為資產或負債。

無本金交割遠期外匯合約到期時，不實際交付本金，而以兩種貨幣之約定匯率與結算日匯率之差額收付，並認列兌換損益。

外匯換匯交易

為支應不同幣別資金之需求而從事之外匯換匯交易所產生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屬即期部位者，按訂約日之即期匯率入帳，屬遠期部位者，則以約定之遠期匯率入帳，即期與遠期匯率間之差額則於合約期間平均攤銷，列為利息收入或費用。買賣合約所產生之應收及應付款項於期末時互為沖減，其差額列為資產或負債。

換匯換利交易

為配合客戶交易之需求及軋平本行之部位所從事之換匯換利合約，於約定結算日就應收取或給付之利息差額，列為利息收入或費用，並於資產負債表日依換匯換利合約之市價重評價，其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資產交換交易

非以交易為目的之資產交換交易係以某一特定債券為標的，於該債券流通期間以其票面固定利率及債券到期贖回價差與交易相對人就市場浮動利率作交換，本行於約定結算日及資產負債表日就結算應收取或給付就票面固定利率與市場浮動利率所計算之利息差額時，作為該債券固定利息收入之調整。

利率期貨合約

以交易為目的之期貨合約交易所繳納之保證金列為資產，於資產負債表日以市價計算所產生之未平倉損益及合約到期交割或提前平倉時所產生之損益，皆列為當期損益，並調整保證金之帳載金額。

選擇權交易

為配合客戶交易之需求及軋平本行之部位所從事之賣出選擇權收取之權利金列為負債，買入選擇權付出之權利金則列為資產。買賣合約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未到期者，則依權利金市價調整，因而產生之損失或盈益，列為當期損益。因履約而產生之損失或利益，列為履約當期損失或利益。

以避險為目的之買入選擇權付出之權利金列為資產，因履約而產生之損失或利益作為被避險項目收益或成本之調整。

遠期利率協定

為配合客戶交易之需求及軋平本行之部位所從事之遠期利率協定，於簽約日僅作備忘記錄，於約定結算日就協議利率與市場實際利率之利差，列為當期損益。於資產負債表日未到期之合約，並依市價調整，因而產生之損失或利益，列為當期損益。

利率交換合約

為配合客戶交易之需求及軋平本行之部位所從事之利率交換交易，因無本金之實際移轉，簽約時僅作備忘分錄，於約定結算日就結算應收取或給付之利息差額，列為當期收入或費用，並於資產負債日按市價法評價，其差額列為當期損益。以避險為目的之利率交換合約則將上述利息差額作為被避險項目利息收入或利息費用之調整。

信用違約交換合約

以避險為目的之信用違約交換合約係將標的主體之信用風險換出，簽約時僅作備忘分錄。於約定結算日及資產負債表日依應計基礎就結算應支付之權利金作為當期損益。

或有損失

在資產負債表日很有可能資產已經受損或負債已經發生，且其損失金額得以合理估計之或有損失，認列為當期損失；若損失金額無法合理估計或損失有可能已經發生，則於財務報表附註揭露之。

資產減損

本行自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就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評估資產減損。

本行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減損跡象顯示資產可能發生減損，倘經評估資產有減損跡象存在時，即估計該資產或其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並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當資產或其所屬現金產生單位所估計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時，差額即於當期認列減損損失，並貸記累計減損或直接調整減少資產之帳面價值。當認列

資產之減損後，其折舊或攤銷費用之計算，應以調整後資產帳面價值減除其殘值計算，並於剩餘耐用年限內，以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攤提之。經評估已認列減損損失之資產，若嗣後其可回收金額估計有回升時，則應就原認列為減損損失之範圍內，於當期認列迴轉利益，並調整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本行對於票債券以附買回或附賣回為條件之交易，原係依照財政部之規定，以買賣斷法處理，惟自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起依「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準則」之規定，改採融資法處理。是項會計原則變動分別使原台北銀行及富邦銀行九十三年上半年度之稅前利益分別增加 84,319 仟元及減少 250,442 仟元。

本行自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是項新會計原則之採用對本行九十四年上半年度之損益並無影響。

現金及約當現金

	九 十 四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三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庫存現金	\$ 7,165,434	\$ 6,805,639
待交換票據	5,895,220	6,227,144
存放同業	4,073,708	3,313,860
	<u>\$ 17,134,362</u>	<u>\$ 16,346,643</u>

存放央行及銀行同業

	九 十 四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三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拆放同業	\$ 40,621,591	\$ 61,339,838
存款準備金 - 甲戶	6,110,938	10,675,642
存款準備金 - 乙戶	17,190,071	17,185,489
存款準備金 - 外幣存款戶	49,044	81,312
轉存央行存款	75,284	8,301,737
其 他	602,182	915,306
	<u>\$ 64,649,110</u>	<u>\$ 98,499,324</u>

依中央銀行規定，就每月各項新台幣存款之平均餘額，按法定準備率計算，提存於中央銀行之存款準備金帳戶，除符合規定情況外，存款準備金乙戶之金額不得動用。

另就收受之外匯存款，按法定準備率計算，提存外匯存款準備金，該項外匯存款準備金得隨時存取，但不予計息。

買入票券及證券 - 淨額

	九 十 四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三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可轉讓定期存單	\$ 188,070,114	\$ 236,871,435
政府公債	23,833,781	31,806,571
海外投資	9,166,407	11,225,244
金融債券	6,146,598	3,394,401
股票及受益憑證	5,739,401	7,539,431
國庫券	5,167,574	8,915,784
商業本票	5,123,447	15,875,052
公司債	<u>1,072,072</u>	<u>2,020,469</u>
小計	244,319,394	317,648,387
減：備抵跌價損失	<u>611,580</u>	<u>738,384</u>
	<u>\$ 243,707,814</u>	<u>\$ 316,910,003</u>

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之上市及上櫃證券暨受益憑證之市價如下：

	九 十 四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三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政府公債	\$ 23,936,035	\$ 31,770,741
金融債券	6,154,273	3,414,189
股票及受益憑證	5,030,988	6,855,711
公司債	1,069,875	2,028,197

應收款項 - 淨額

	九 十 四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三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應收信用卡款	\$ 35,731,323	\$ 33,474,447
應收利息	4,477,064	3,904,458
應收出售不良債權款項	3,746,671	273,692
應收承兌票款	1,978,131	1,722,275
應收帳款	1,101,026	1,252,389

(接次頁)

(承前頁)

	九十四年 六月三十日	九十三年 六月三十日
應收收益	\$ 877,730	\$ 2,025,271
應收退稅款	242,721	349,854
其他	<u>1,776,270</u>	<u>1,083,108</u>
	49,930,936	44,085,494
減：備抵呆帳	<u>1,033,832</u>	<u>867,715</u>
	<u>\$ 48,897,104</u>	<u>\$ 43,217,779</u>

買匯、貼現及放款 - 淨額

	九十四年 六月三十日	九十三年 六月三十日
貼現及透支	\$ 6,667,565	\$ 8,453,670
短期放款	74,957,764	41,140,010
短期擔保放款	28,956,613	39,556,726
中期放款	90,892,168	78,818,766
中期擔保放款	51,942,814	47,755,567
長期放款	46,437,714	43,515,061
長期擔保放款	195,954,685	204,310,810
買入匯款及進出口押匯	1,921,202	2,049,606
催收款項	<u>8,717,098</u>	<u>10,423,309</u>
小計	506,447,623	476,023,525
減：備抵呆帳	<u>4,624,078</u>	<u>5,287,380</u>
	<u>\$ 501,823,545</u>	<u>\$ 470,736,145</u>

上列催收款項已依規定停止對內計息，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上半年度未計提利息收入之金額為 191,058 仟元及 280,384 仟元。本行於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上半年度並無未經訴追即行轉銷之授信債權。

備抵呆帳（包含應收款項之備抵呆帳）之明細及變動情形如下：

	九十四年上半年度		
	特定債權無法 收回之風險	全體債權組合 之潛在風險	合計
九十四年一月一日餘額	\$ 1,773,929	\$ 1,268,323	\$ 3,042,252
合併富邦銀行轉入	1,460,881	618,940	2,079,821
本期提列（迴轉）呆帳費用	3,093,120	(172,044)	2,921,076
沖銷放款	(3,248,886)	-	(3,248,886)
收回已沖銷之放款	864,501	-	864,501
匯率調整數	(854)	-	(854)
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u>\$ 3,942,691</u>	<u>\$ 1,715,219</u>	<u>\$ 5,657,910</u>

	九 十 三 年 上 半 年 度		
	特定債權無法 收回之風險	全體債權組合 之潛在風險	合 計
九十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 3,000,118	\$ 1,233,076	\$ 4,233,194
合併富邦銀行轉入	1,315,666	1,172,443	2,488,109
本期提列(迴轉)呆帳費用	2,086,641	(594,119)	1,492,522
沖銷放款	(2,818,683)	-	(2,818,683)
收回已沖銷之放款	741,399	-	741,399
匯率調整數	(1,206)	-	(1,206)
重 分 類	19,760	-	19,760
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u>\$ 4,343,695</u>	<u>\$ 1,811,400</u>	<u>\$ 6,155,095</u>

長期投資

	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	
	金 額	持股 %	金 額	持股 %
股權投資				
按權益法計價				
富邦票券金融公司	\$ 6,148,906	100.00	\$ 5,939,755	100.00
富邦租賃公司	461,076	99.99	754,223	99.99
北銀人身保險代理人公 司	167,850	99.99	106,237	99.99
富銀保險代理人公司	198,102	100.00	35,993	95.00
富邦建築經理公司	44,648	30.00	45,443	30.00
富邦保險代理人公司	5,682	100.00	3,104	99.00
	<u>7,026,264</u>		<u>6,884,755</u>	
按成本法計價				
上市公司				
台灣大哥大公司	2,007,637	1.26	2,007,637	1.32
中華電信公司	876,917	0.12	-	-
台塑石化公司	715,671	0.15	-	-
中國鋼鐵公司	508,628	0.15	-	-
台灣化學纖維公司	424,290	1.32	-	-
兆豐金融控股公司	388,710	0.53	-	-
富邦金融控股公司	-	-	1,164,336	0.50
國揚實業公司	-	-	2,571	0.14
其 他	85,775	-	-	-
未上市上櫃公司				
台灣高速鐵路公司	500,000	0.56	500,000	1.01
台灣金聯資產管理 公司	300,000	1.71	300,000	1.71

(接 次 頁)

(承前頁)

	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	
	金	額 持股 %	金	額 持股 %
富邦證券金融公司	\$ 213,975	5.67	\$ 213,975	5.67
台灣固網公司	140,000	0.22	200,000	0.22
台灣金融資產服務公司	100,000	5.88	100,000	5.88
財金資訊公司	91,000	2.28	91,000	2.28
坤基創業投資公司	75,000	5.00	75,000	5.00
台翔航太工業公司	65,528	1.25	65,528	1.25
登峰創業投資公司	45,600	4.67	50,000	4.67
台茂開發投資公司	49,920	1.24	49,920	1.24
聯太創業投資公司	41,500	3.33	41,500	3.33
尚揚創業投資公司	40,000	4.28	40,000	4.28
富邦創業投資公司	25,000	5.00	25,000	5.00
台北智慧卡票證公司	25,000	5.00	25,000	5.00
宏嘉創業投資公司	11,000	3.77	24,000	3.77
萬碁公司	6,000	6.47	25,000	6.47
其他	90,856		91,907	
減：備抵跌價損失	-		23,671	
小計	<u>6,828,007</u>		<u>5,068,703</u>	
債券投資				
國內債券	32,504,162		27,751,508	
國外債券	11,791,895		12,080,869	
小計	<u>44,296,057</u>		<u>39,832,377</u>	
其他長期投資				
富邦一號不動產證券化基金	283,648		-	
	<u>\$58,433,976</u>		<u>\$51,785,835</u>	

本行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帳列未實現長期股權投資跌價損失（股東權益減項）中包括 73,532 仟元，係按權益法認列被投資公司未實現長期股權投資跌價損失所產生。

本行持有之上市公司股票按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六月份平均收盤價計算之市價分別為 5,032,087 仟元及 3,282,794 仟元。其中九十三年六月底持有富邦金融控股公司股票按九十三年六月份平均收盤價計算之市價為 1,296,257 仟元。

本行採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其投資收益（損失）明細如下：

	九十四年上半年度	九十三年上半年度
富邦票券金融公司	\$420,006	\$425,524
富銀保險代理人公司	118,343	23,591
富邦保險代理人公司	2,194	996
富邦租賃公司	336	1,036
富邦建築經理公司	(647)	(399)
北銀人身保險代理人公司	(5,879)	67,764
	<u>\$534,353</u>	<u>\$518,512</u>

本行於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上半年度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除富邦保險代理人公司、富邦租賃公司及北銀人身保險代理人公司九十四年上半年度係依據未經會計師查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計算外，餘係依據各該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計算。本行管理當局認為上述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其可能之調整對本行之影響尚不重大。

本行之子公司富邦租賃公司於九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三十一條規定，將持有滿三年未轉讓之富邦金控股票共計 383,920 仟元，視為富邦金控之未發行股份，並依規定註銷該等持股，因是本行於九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依持股比率沖銷資本公積 383,882 仟元並迴轉以前年度依持股比率認列富邦租賃公司因持有富邦金控股票之未實現長期股權投資跌價損失 60,541 仟元。

其他金融資產

	九十四年 六月三十日	九十三年 六月三十日
結構式存款	\$ 8,500,000	\$ -
存出保證金	1,641,046	1,399,591
衍生性金融商品重評價 - 資產	429,285	415,506
買入選擇權價值	417,175	353,066
其他	39,460	131,192
	<u>\$ 11,026,966</u>	<u>\$ 2,299,355</u>

其他資產

	九 十 四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三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電腦軟體成本	\$ 580,191	\$ 369,462
預付退休金	419,628	-
遞延員工退休及權益補償金	-	367,827
遞延所得稅資產	115,478	332,643
承受擔保品 - 淨額	34,596	341,900
其 他	202,540	288,809
	<u>\$ 1,352,433</u>	<u>\$ 1,700,641</u>

銀行同業存款

	九 十 四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三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同業拆放	\$ 15,212,505	\$ 22,704,362
透支同業	806,052	251,081
同業存款	334,102	498,385
	<u>\$ 16,352,659</u>	<u>\$ 23,453,828</u>

應付款項

	九 十 四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三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應付待交換票據	\$ 5,884,805	\$ 6,222,271
應付利息	3,595,332	3,352,001
應付轉發各機關員工薪資	2,157,590	2,152,608
應付費用及稅款	2,085,453	2,520,996
承兌匯票	2,017,637	1,779,929
應付代收款	512,164	501,646
應付票據及帳款	500,001	394,976
其 他	4,981,686	4,155,001
	<u>\$ 21,734,668</u>	<u>\$ 21,079,428</u>

存款及匯款

	九 十 四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三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儲蓄存款	\$ 444,132,628	\$ 433,386,753
定期存款	150,548,402	164,753,246
活期存款	84,653,233	74,871,715
支票存款	51,647,832	74,523,409
可轉讓定期存單	2,534,100	2,999,700
匯 款	153,848	473,974
	<u>\$ 733,670,043</u>	<u>\$ 751,008,797</u>

金融債券

本行及原富邦銀行為籌措中長期營運所需資金及提升資本適足率，分別向財政部申請發行金融債券，核准之額度分別為 60,000,000 仟元及 50,000,000 仟元。截至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之發行餘額如下：

	九十四年 六月三十日	九十三年 六月三十日
<u>原台北銀行</u>		
91-1 主順位三年期，固定利率 3.2%，到期日：九十四年五月七日	\$ -	\$ 5,000,000
91-2 主順位四或五年期，反浮動利率，到期日：九十五年六月十日或九十六年六月十日	10,000,000	10,000,000
91-3 主順位五年期，反浮動利率，到期日：九十六年十月一日	5,000,000	5,000,000
92-1 主順位十年期，反浮動利率，到期日：一二年七月三十一日	5,000,000	5,000,000
92-2 主順位五或七年期，固定利率 1.4%及反浮動利率，到期日：九十七年九月一日或九十九年九月一日	4,300,000	4,300,000
92-3 主順位五年期，反浮動利率，到期日：九十八年一月八日	2,500,000	2,500,000
92-4 主順位七或十年期，反浮動利率，到期日：一一年三月十九日或一三年三月十九日	1,900,000	3,400,000
92-5 主順位七年期，反浮動利率，到期日：一一年三月十九日	1,300,000	1,300,000
小計	<u>30,000,000</u>	<u>36,500,000</u>
<u>原富邦銀行</u>		
91-1 次順位五年期，反浮動利率，到期日：九十六年十月	5,000,000	5,000,000
91-2 主順位五年期，反浮動利率，到期日：九十六年十二月	5,000,000	5,000,000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四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三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92-1 主順位七年期，反浮動利率，到期日：九十九年五月	\$ 5,800,000	\$ 5,800,000
92-2 主順位七年期，浮動利率，到期日：九十九年六月	2,400,000	2,400,000
92-3 主順位七年期，浮動利率，到期日：九十九年七月	500,000	500,000
92-3 主順位七年期，浮動利率，到期日：九十九年八月	1,300,000	1,300,000
92-4 主順位五年期，浮動利率，到期日：九十七年十二月	2,000,000	2,000,000
92-5 主順位十年期，反浮動利率，到期日：一 二年十二月	500,000	500,000
93-1 主順位七年期，浮動利率，到期日：一 年二月	300,000	300,000
93-1 主順位七年期，浮動利率，到期日：一 年三月	300,000	300,000
93-2 主順位七年期，反浮動利率，到期日：一 年三月	300,000	300,000
93-3 主順位七年期，浮動利率，到期日：一 年三月	800,000	800,000
93-4 主順位七年期，反浮動利率，到期日：一 年三月	1,500,000	1,500,000
93-5 主順位五年期，浮動利率，到期日：九十八年三月	300,000	300,000
93-5 主順位七年期，浮動利率，到期日：一 年三月	3,100,000	3,100,000
93-6 主順位五年期，浮動利率，到期日：九十八年六月	<u>300,000</u>	<u>300,000</u>
小 計	<u>29,400,000</u>	<u>29,400,000</u>
合 計	<u>\$ 59,400,000</u>	<u>\$ 65,900,000</u>

富邦銀行於九十三年九月份購入原台北銀行發行之 92-4 主順位七年期金融債券 1,500,000 仟元，帳列長期債券投資，於九十四年一月一日合併日，與本行帳列之金融債券沖銷。

長期付息負債

	九 十 四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三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撥入放款基金	\$ 1,335,874	\$ 1,632,258
應計退休金負債	-	131,968
	<u>\$ 1,335,874</u>	<u>\$ 1,764,226</u>

其他負債

	九 十 四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三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存入保證金	\$ 733,637	\$ 983,307
暫收及待結轉款項	555,037	1,321,672
賣出選擇權價值	426,056	354,694
遞延收益	341,034	485,108
買賣損失準備	88,019	18,056
保證責任準備	61,121	126,617
其 他	591,626	503,077
	<u>\$ 2,796,530</u>	<u>\$ 3,792,531</u>

股東權益

股 本

本行於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額定及發行資本額為 23,377,452 仟元，分為 2,337,745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本行於九十四年一月一日以發行新股方式合併富邦銀行，計發行 14,753,723 仟元，即 1,475,372 仟股。另本行為提高合併後之資本運用效益，於九十三年十月十三日經董事會代行股東會決議辦理減資 1,000,000 仟股退回股款 10,000,000 仟元，並以九十四年五月三十一日為減資基準日。截至九十四年六月底止，本行額定及發行資本額為 28,131,175 仟元，分為 2,813,117 仟股。

資本公積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資本。另以股票溢價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

者，每年以一定比例為限，且不得於現金增資年度（以經濟部核准登記為準）辦理。

(三)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本行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後如有盈餘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餘分配如下：

提撥百分之三十為法定公積。

依業務需要另行提撥百分之十為特別公積。

如尚有餘額，連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就其全部或部分擬定分配議案，分配時依下列百分比為之：

股東股息及紅利百分之九十。

員工紅利百分之八。

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二。

惟因本行與富邦銀行合併，於九十四年一月十九日修正公司章程，依規定自九十四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餘分配如下：

提撥百分之三十為法定公積。

如尚有餘額，就其餘額提撥百分之一以上、百分之五以下為員工紅利，餘由董事會連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就全部或部分擬定盈餘分配案，或對全部盈餘保留之提案，提請股東會核定之。

有關盈餘之分配應於翌年召開股東常會時予以承認通過，並於該年度入帳。依金融控股公司法規定，金融控股公司子公司之股東會職權由董事會行使，不適用公司法有關股東會之規定。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公積應繼續提撥，惟當是項公積已達股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法定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且當該項公積已達實收股本百分之五十時，亦得以其半數撥充股本。另依銀行法之規定，當法定公積未達股本總額前，其現金盈餘分配，最高不得超過股本總額之百分之十五。

本行若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前未分配盈餘時，股東將不獲配股東可扣抵稅額。若分配屬於八十八年度（含）以後未分配

盈餘時，則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行董事會分別於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五月代行股東會通過之九十三及九十二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九十三年度	九十二年度	九十三年度	九十二年度
法定公積	\$1,330,921	\$1,280,335		
現金股利	2,794,934	2,688,703	\$ 1.20	\$ 1.15
董監事酬勞	62,110	59,749		
員工現金紅利	<u>248,438</u>	<u>238,996</u>		
	<u>\$4,436,403</u>	<u>\$4,267,783</u>		

所得稅

本行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及未分配盈餘申報與母公司富邦金融暨其子公司採行合併結算申報。

所得稅費用組成項目如下：

	九十四年上半年度	九十三年上半年度
當期應納所得稅	\$ 517,342	\$ 948,899
短期票券分離課稅稅額	302,810	257,885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989)	(68,795)
遞延所得稅	<u>152,357</u>	<u>82,145</u>
所得稅費用	<u>\$ 971,520</u>	<u>\$ 1,220,134</u>

本行帳列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與當期應負擔所得稅調節如下：

	九十四年上半年度	九十三年上半年度
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 (25%)		
計算之稅額	\$ 1,472,572	\$ 1,445,867
所得稅調整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免稅所得	(261,433)	(87,929)
永久性差異	(542,137)	(287,705)
暫時性差異	(151,660)	(118,580)
投資抵減	-	(2,754)
當期應納所得稅	<u>\$ 517,342</u>	<u>\$ 948,899</u>

遞延所得稅資產（帳列其他資產）之組成項目如下：

	九 十 四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三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捐贈費用	\$ 57,344	\$ 40,808
承受擔保品跌價損失	50,006	14,894
呆帳超限	-	253,918
退休金	-	21,355
其他	<u>8,128</u>	<u>1,668</u>
	<u>\$115,478</u>	<u>\$332,643</u>

依照所得稅法規定，本行國內外所得應合併計繳所得稅，但國外所得已向來源國政府繳納之所得稅款，得檢據申請扣抵應納稅額，扣抵之數以不超過因加計國外所得而依國內適用稅率計算加徵之稅額為限。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九 十 四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三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台北富邦銀行	<u>\$ 26,444</u>	<u>\$ -</u>
台北銀行		<u>\$ 54,645</u>
富邦銀行		<u>\$ 13,455</u>
	<u>九十三年度(實際)</u>	<u>九十二年度(實際)</u>
本行股東受配盈餘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		
台北富邦銀行	19.12%	-
台北銀行	-	6.02%
富邦銀行	-	3.50%

本行截至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未分配盈餘中屬八十七年六月三十日以前者為 1,396,288 仟元（含特別公積 1,285,676 仟元）。原台北銀行及富邦銀行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之未分配盈餘中屬八十六年度以前之金額分別為 1,396,288 仟元（含特別盈餘公積 1,285,676 仟元）及 1,382 仟元。

本行及原富邦銀行截至九十一年度及九十年止之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財政部台北市國稅局核定。原爭訟之八十九及九十年債務

券前手息行政救濟案件已與台北市國稅局達成和解，同意台北市國稅局以各年度前手息扣繳稅額之百分之六十五追認退稅，該局已於九十三年度退還九十年及八十九年度前手息扣繳稅款共計 27,877 仟元。

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九十四年上半年度			九十三年上半年度		
	屬於業務費用者	屬於管理費用者	合計	屬於業務費用者	屬於管理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976,660	\$ 329,910	\$ 1,306,570	\$ 1,407,348	\$ 267,019	\$ 1,674,367
退休金費用	73,932	25,655	99,587	132,091	260,374	392,465
其他用人費用	<u>598,158</u>	<u>267,684</u>	<u>865,842</u>	<u>549,986</u>	<u>144,246</u>	<u>694,232</u>
	<u>\$ 1,648,750</u>	<u>\$ 623,249</u>	<u>\$ 2,271,999</u>	<u>\$ 2,089,425</u>	<u>\$ 671,639</u>	<u>\$ 2,761,064</u>
折舊費用	\$ 159,401	\$ 160,186	\$ 319,587	\$ 79,647	\$ 233,288	\$ 312,935
攤銷費用	37,559	70,587	108,146	28,132	61,068	89,200

每股盈餘

本行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額 (分子)		股數 (分母) (仟股)	每股盈餘 (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九十四年上半年度	<u>\$5,890,328</u>	<u>\$4,918,808</u>	<u>3,641,847</u>	<u>\$ 1.62</u>	<u>\$ 1.35</u>
九十三年上半年度	<u>\$5,783,547</u>	<u>\$4,563,413</u>	<u>3,813,117</u>	<u>\$ 1.52</u>	<u>\$ 1.20</u>

職工退休金

原台北銀行已於八十八年十一月三十日完成民營化，依據公營事業移轉民營條例之規定，必須給付員工退休及權益補償金（留用人員年資結算給與、權益補償暨離職人員離職給與）6,384,810 仟元，經減除業已提撥基金（公提儲金、約僱人員自提儲金）及已認列退休金負債後之差額為 4,021,515 仟元，依據行政院函示，將該項差額自八十八年十二月一日起分五年平均攤銷，另於九十年一月依行政院勞工委員會之函示暨本行董事會之決議補發本行移轉民營從業人員年資結算不休假加班費差額計 306,966 仟元，並按剩餘服務期間平均攤銷。該員工退休及權益補償金（帳列其他資產）已於九十三年底全數攤銷完畢。民營化後留用員工領取年資結算給與後，其年資重新起算，並適用勞動基準法退休金相關規定。原富邦銀行對正式聘用員工訂有退休辦法，依該辦法規定，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當日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本行按每月薪資總額計提勞工退休金，並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中央信託局。

「勞工退休金條例」將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屆時勞工得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依該條例規定，雇主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勞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

關係人交易事項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行之關係
富邦金控	本行之母公司
台北市政府	本行母公司之大股東
富邦產險	本行母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富邦人壽	本行母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富邦證券	本行母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香港 富邦銀行,原港基銀行)	本行母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富邦投信及其所屬基金	本行母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富邦直效行銷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直效行銷)	本行母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富邦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富邦 資產管理)	本行母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富邦創投管顧公司	本行母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北銀人身保險代理人公司(北銀保 代)	本行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富邦票券金融	本行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富邦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富邦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富銀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富邦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香港富邦花旗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 司	實質關係人
富邦建築物管理維護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富邦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花旗銀行	實質關係人(自九十三年十一月起,已 非本行關係人)

(接次頁)

(承前頁)

關係人名稱	與本行之關係
財團法人台北銀行公益慈善基金會 花旗證券	實質關係人 實質關係人(自九十三年十一月起,已 非本行關係人)
富邦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大 哥大)	實質關係人
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固網)	實質關係人
忠興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忠興開發)	實質關係人
國際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明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明東實業)	實質關係人
道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道盈實業)	實質關係人
財團法人富邦藝術基金會(富邦藝 術)	實質關係人
財團法人富邦慈善基金會(富邦慈 善)	實質關係人
廣興印刷廠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英屬維爾京群島富邦證券有限公司 (維京群島富邦證券)	實質關係人
富邦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富邦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旭邦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財團法人富邦文教基金會	實質關係人
香港富邦花旗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 司	實質關係人
富邦公寓大廈管理維護股份有限公 司(富邦公寓大廈)	實質關係人
富邦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富邦 證金)	實質關係人
富邦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富邦建設)	實質關係人
旭邦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福安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富邦育樂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台灣高速鐵路股份有限公司(台灣 高鐵)	實質關係人
富邦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富昇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富昇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董事長及總經 理二親等以內親屬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九 十 四 年 上 半 年 度			
	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佔該科目餘額百分比(%)	利率 / 手續費率 (%)	利息收入 (費用)
存款	\$ 49,881,975	7	0-7.75	(\$ 108,251)
放款	\$ 65,222,308	13	1.01-12.80	\$ 528,108
拆放同業	\$ 12,467,894	31	1.19-3.32	\$ 70,771
同業拆放	\$ 253,077	2	2.59-3.30	(\$ 905)
5.保證及承兌	\$ 1,116,575	-	0.50-0.80	\$ 4,267

	九 十 三 年 上 半 年 度			
	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佔該科目餘額百分比(%)	利率 / 手續費率 (%)	利息收入 (費用)
存款	\$ 75,086,384	10	0-13.00	(\$ 275,997)
放款	\$ 63,846,832	14	0.99-10.24	\$ 872,151
拆放同業	\$ 17,444,500	28	0.85-1.11	\$ 70,364
同業拆放	\$ 660,000	3	0.80-1.05	(\$ 1,079)
央行及同業融資	\$ 674,980	-	1.00-1.45	(\$ 6,281)
保證及承兌	\$ 259,116	-	0.50-0.65	\$ -

票債券交易

關係人名稱	標的	交易種類	九十四年上半年度交易金額	九十三年上半年度交易金額
富邦票券	票券	附賣回條件	\$ 1,991,814	\$ 2,280,608
	票券	買斷	5,800,249	3,333,319
	票券	賣斷	-	79,923
	債券	買斷	430,302,134	42,120,617
	債券	賣斷	444,173,210	44,169,423
花旗證券	債券	買斷	-	3,681,330
	債券	賣斷	-	3,574,088
富邦證券	債券	附買回條件	351,000	-
	債券	買斷	27,334,310	1,175,332
	債券	賣斷	24,192,646	993,732
富邦人壽	債券	附賣回條件	201,429	99,537
	債券	附買回條件	13,682,680	97,305
	債券	附賣回條件	500,000	199,054
富邦投信	債券	附買回條件	107,598,121	51,382,407
富邦產險	債券	附買回條件	3,483,538	145,818

(接次頁)

(承前頁)

關係人名稱	標的	交易種類	九十四年 上半年度 交易金額	九十三年 上半年度 交易金額
富邦資產管理	債券	附買回條件	\$ 900,756	\$ -
富邦金控	債券	買斷	-	987,611
富邦租賃	債券	附買回條件	-	698,584

基金交易

基金名稱	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	
	本期買入 仟單位	金額 仟元	期末餘額 仟單位	金額 仟元
富邦一號不動產證券化基金	28,336	\$283,648	28,336	\$283,648
富邦吉祥一號	-	-	22,103	280,000
富邦基金	-	-	51,877	641,361
富邦精銳中小基金(原富邦店頭基金)	-	-	5,985	30,560
富邦科技基金	-	-	2,614	35,000
富邦高成長基金	-	-	4,242	28,000
富邦網路基金	-	-	4,556	20,000
富邦亞洲科技基金	-	-	4,731	36,000

基金名稱	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	
	本期買入 仟單位	金額 仟元	期末餘額 仟單位	金額 仟元
富邦店頭基金	319	\$ 1,862	297	\$ 1,734

手續費收入

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上半年度本行辦理台北市政府公教貸款及國民住宅貸款業務，而向台北市政府收取之手續費收入分別為 34,997 仟元及 38,131 仟元，另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上半年度本行代理台北市政府債券還本付息業務所收取之手續費收入分別為 5,474 仟元及 4,826 仟元。

衍生性金融商品

關係人名稱	項目	截至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未到期之合約金額
台灣固網	利率交換合約	\$ 500,000
富邦票券	利率交換合約	3,400,000
	債券選擇權	100,000
富邦證券	利率交換合約	553,718
維京群島富邦證券	資產交換合約	490,436
富邦人壽	外匯選擇權	94,923
	債券選擇權	300,000

關係人名稱	項目	截至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未到期之合約金額
花旗銀行	外匯換匯合約	\$ 1,687,450
		USD 53,000
	利率交換合約	6,800,000
	即期外匯合約	USD 108,000
		1,332,770
維京群島富邦證券	資產交換合約	1,248,713
富邦證券	利率交換合約	USD 17,500
富邦投信	外匯換匯合約	USD 14,354
	即期外匯合約	USD 50,000
		1,548,960
富邦人壽	外匯換匯合約	USD 233,000
	即期外匯合約	USD 233,000
富邦產險	外匯換匯合約	USD 120,000
	即期外匯合約	USD 120,000
富邦票券	利率交換合約	2,000,000

租 賃

關係人名稱	性質	租金收取(支付)方式	租 期	九十四年上半年度之租金收入(費用)	九十三年上半年度之租金收入(費用)
台北市政府	承租	按月支付(另支付押租金6,800仟元)	至九十七年三月前陸續到期	(\$ 7,789)	(\$ 7,618)
	出租	按年收取	至九十六年十二月前陸續到期	259	622
富邦證券	出租	按月收取	至九十八年一月前陸續到期	15,780	14,157
	承租	按月支付	至九十五年七月到期	(697)	(677)
富邦產險	承租	按月支付	至九十八年十二月前陸續到期	(55,548)	(48,204)

(接次頁)

(承前頁)

關係人名稱	性質	租金收取		九十四年	九十三年
		(支付)方式	租期	上半年度之租金收入(費用)	上半年度之租金收入(費用)
富邦人壽	出租	按月收取	至九十三年十二月到期	\$ -	\$ 314
	承租	按月支付	至九十五年十一月到期	(2,770)	(2,770)
忠興開發	承租	按月支付	至九十九年四月到期	(72,356)	(28,901)
財團法人台北銀行公益慈善基金會	出租	按月收取	至九十四年三月到期	-	600
北銀保代	出租	按月收取	至九十三年十二月到期	-	658
明東實業	承租	按月支付	至一百年四月到期	(9,768)	(13,782)
道盈實業	承租	按月支付	至九十三年九月到期	-	(4,344)
台灣大哥大	承租	按月支付	至九十六年三月到期	(1,531)	(1,461)
富邦資產管理	出租	按月收取	至九十九年一月到期	1,055	-
富邦直效行銷	出租	按月收取	至九十六年七月到期	1,759	-
香港富邦銀行	出租	按月收取	至九十五年三月到期	403	-

保 險

本行與富邦產險簽有下列保險合約：

保險項目	投保期間	投保金額	契約所列之保險費金額
<u>九十四年上半年度</u>			
庫存現金	94.1.1~95.1.1	\$ 630,000	\$ 1,350
保管箱責任保險	93.8.2~95.4.20	130,000	1,046
電子設備綜合保險	93.11.1~95.4.20	2,905,372	21,050
商業火災保險	93.4.20~95.4.20	11,597,004	5,503
公共意外責任險	94.1.1~95.4.20	204,000	875
汽車保險	94.3.1~94.12.31	215,556	113
<u>九十三年上半年度</u>			
<u>原台北銀行</u>			
庫存現金	93.1.1~94.1.1	300,000	1,285
保管箱責任保險	93.1.1~94.1.1	30,000	363
銀行業綜合保險	93.1.1~94.1.1	270,500	3,895
電子設備綜合保險	92.12.31~93.12.31	642,646	2,262
商業火災保險	92.12.31~93.12.31	2,011,224	603

保 險 項 目	投 保 期 間	投 保 金 額	契 約 所 列 之 保 險 費 金 額
<u>九十三年上半年度</u>			
<u>原富邦銀行</u>			
辦公設備火險	93.4.20-94.4.20	\$ 2,451,459	\$ 757
電子設備險	92.11.1-93.11.1	990,436	1,600
銀行綜合保險及保管箱責任保險	92.8.2-94.4.20	372,000	2,061
公共意外險	93.4.20-94.4.20	108,000	167
其 他			7,449

共同行銷

本行與富邦證券簽訂劃撥交割合約及合作費用合約，依約以富邦證券客戶於本行之存款均額為基準計算應分攤之費用。本行於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上半年度支付富邦證券之費用分別為72,716仟元及73,503仟元。

捐 贈

本行為落實公益彩券之社會福利目的，將依彩券部稅後利益之百分之三十提撥為公益基金，並於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上半年度提撥50,000仟元及30,000仟元捐贈予財團法人台北銀行公益慈善基金會。

連結稅制

本行之母公司富邦金控採行連結稅制合併結算申報營利事業所得稅，因此本行九十二年度應收營利事業所得稅退稅款213,606仟元由富邦金控撥款予本行。截至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富邦金控已撥款113,233仟元予本行，另預估九十四年上半年度及九十三年度應付營利事業所得稅分別為414,709仟元及816,400仟元將由本行撥款予富邦金控。

出售不良債權

原台北銀行於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日出售不良債權4,802,027仟元予富邦資產管理，出售價款為465,007仟元，扣除已打銷債權及已提列之備抵呆帳、暫收及墊付款項共計4,333,377仟元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失。

原富邦銀行於九十三年十一月十六日出售不良債權 3,494,741 仟元予富邦資產管理，出售價款為 1,271,259 仟元，扣除已打銷債權及已提列之備抵呆帳、暫收及墊付款項共計 2,184,527 仟元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失。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分別於九十四年三月二十九日及六月二十四日出售不良債權共計 5,401,963 仟元予富邦資產管理，出售價款共計 2,757,264 仟元，扣除已打銷債權及已提列之備抵呆帳、暫收及墊付款項合計 3,047,515 仟元之餘額已轉回備抵呆帳。

截至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因上述出售不良債權而未收取之款項計 3,746,671 仟元。

資產交易

本行於九十四年三月份向富邦票券購買汽車乙部，價金為 1,219 仟元。

其 他

	九十四年上半年度	九十三年上半年度
手續費收入 - 富邦投信	\$ 40,132	\$ 64,761
手續費收入 - 其他	20,322	100
什項收入 - 富邦直效行銷	1,355	-
什項收入 - 其他	5	-
手續費用 - 富邦直效行銷	103,240	29,079
手續費用 - 富邦產險	86,150	-
手續費用 - 台灣大哥大	6,373	-
手續費用 - 其他	2,150	-
捐贈 - 富邦慈善	16,500	12,756
捐贈 - 富邦文教	15,000	150
捐贈 - 富邦藝術	3,290	1,740
捐贈 - 其他	50	-
保險費 - 富邦人壽	21,705	9,420
保險費 - 富邦產險	17,846	12,034
其他營業費用 - 台灣固網	14,451	-
其他營業費用 - 富邦公寓大廈	8,409	10,303
其他營業費用 - 台灣大哥大	5,301	-
其他營業費用 - 富邦證券	5,198	-
其他營業費用 - 富邦金控	2,639	-
其他營業費用 - 富邦建設	2,064	-
其他營業費用 - 其他	2,633	6,336

本行與關係人間之交易，除行員存放款利率於規定限額內給予較優惠利率外，其交易條件均與非關係人相當。

本行根據銀行法第三十二條及第三十三條之規定，對有利害關係者，除消費者貸款額度內及對政府貸款外，不得為無擔保授信；為擔保授信時，應有十足擔保，且其條件不得優於其他同類授信對象。

質押之資產

本行已提供作為存出保證之資產如下：

	九 十 四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三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轉存央行存款	\$ -	\$ 1,200,000
買入票券及證券		
可轉讓定期存單	15,500,000	10,900,000
政府公債及其他	1,916,853	5,559,508
長期債券投資	618,091	50,000
其他金融資產	-	120,248
	<u>\$ 18,034,944</u>	<u>\$ 17,829,756</u>

上述質押之資產主要係繳存法院作為對債務人財產執行假扣押之保證金、信用卡付款保證金、信託部賠償準備金及為配合中央銀行同業資金調撥清算作業系統採行即時總額清算機制，因是提供買入定存單作為日間透支之擔保，該擔保額度可隨時變更且日終未動用之額度仍可充當流動準備。截至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六月底止，本行並無提供擔保之負債。

承諾事項及或有負債

截至九十四年六月底止，本行除附註二十八金融商品交易項下所述者外，計有下列承諾事項及或有負債：

以附買回條件賣出之票券及債券，經約定應於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日前買回之金額	\$ 49,041,912
以附賣回條件買入之票券及債券，經約定應於九十四年七月八日前賣回之金額	3,588,418

截至九十四年六月底止，本行以買入票券及證券及長期債券投資面額分別計 16,055,775 仟元及 27,833,000 仟元，以附買回條件賣出。

本行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營業場所，截至九十四年六月底止之存出保證金為 608,745 仟元（帳列其他金融資產），其中包括 599,745 仟元係以押租方式承租，除押租部分不另支付租金外，依約未來五年應支付租金如下：

期	間	金	額
94.07.01	94.12.31	\$391,889	
95.01.01	95.12.31	632,933	
96.01.01	96.12.31	499,970	
97.01.01	97.12.31	356,283	
98.01.01	98.12.31	251,516	

自九十九年至一〇二年，應付租金總額 122,505 仟元，按郵匯局一年期定存利率 1.7% 所折算之現值約為 112,483 仟元。

截至九十四年六月底止，本行已簽訂工程及採購合約總價款共計 846,582 仟元，尚未支付價款計約 515,110 仟元。

本行為財政部指定之公益彩券發行機構，自九十一年一月起至九十五年十二月止為期五年，統籌辦理傳統型彩券、立即型彩券及電腦型彩券發行業務，並按實際發行量及本行向財政部報價級距計收手續費。另本行委託樂彩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建立公益彩券經銷商之業務運作體系暨其相關事宜，合約期間至九十六年六月底止，並依約按月支付手續費。

信託帳資產負債表及財產目錄

信託帳資產負債表

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信託資產		信託負債
銀行存款	\$ 178,111	應付款項	
短期投資		應付稅款	\$ 216
基金投資	60,074,510		
債券投資	47,033,956		
股票投資	5,106,188	信託資本	
	<u>112,214,654</u>	金錢信託	108,323,925
		有價證券信託	3,919,256
不動產		不動產信託	2,119,188
土地	2,122,854	不動產證券化	614,344
房屋及建築	109,758	公益信託	30,237
在建工程	384,196		<u>115,006,950</u>
	<u>2,616,808</u>	各項準備與累積盈餘	
		本期損益	(12,563)
		累積盈餘	14,970
			<u>2,407</u>
信託資產總額	<u>\$115,009,573</u>	信託負債總額	<u>\$115,009,573</u>

信託帳財產目錄

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投資項目	信託資產
銀行存款	\$ 178,111
短期投資	
基金投資	60,074,510
債券投資	47,033,956
股票投資	5,106,188
	<u>112,214,654</u>
不動產	
土地	2,122,854
房屋及建築	109,758
在建工程	384,196
	<u>2,616,808</u>
合計	<u>\$115,009,573</u>

孳息資產與付息負債之平均值及當期平均利率

平均值係按孳息資產與付息負債之日平均值計算。

	九十四年上半年度		九十三年上半年度	
	平均值	平均利率 %	平均值	平均利率 %
資 產				
現金 - 存放同業	\$ 3,745,337	0.92	\$ 2,598,003	0.39
存放央行及銀行同業	61,662,132	1.82	98,908,577	1.05
買入票券及證券	299,952,071	1.50	324,766,801	0.75
附賣回債票券投資	7,143,464	1.23	15,226,392	0.97
買匯、貼現及放款	460,398,086	3.64	479,929,133	3.47
長期債券投資	51,042,438	3.40	23,856,229	1.95
負 債				
銀行同業存款	23,025,543	2.29	23,757,150	1.04
公庫存款	39,711,960	0.44	61,687,019	0.66
活期存款	74,083,183	0.30	89,466,406	0.13
活期儲蓄存款	233,000,648	0.62	214,827,533	0.76
定期存款	153,315,656	1.64	164,142,755	1.18
定期儲蓄存款	210,256,803	1.52	213,889,556	1.47
可轉讓定期存單	2,538,509	0.66	2,959,153	0.68
金融債券	62,935,912	1.32	60,339,560	0.79
央行及同業融資	11,946,624	2.28	55,449,194	1.05
附買回債票券負債	57,756,821	1.04	32,559,093	0.64

資產及負債之到期分析

本行資產及負債之到期期間，按資產負債表日至到期日之剩餘期間認定。資產及負債有約定到期日者，按約定到期日作到期分析，無約定到期日者，則以該資產預期變現或該負債預期償還之日期為其假設之到期日，作到期分析。

	九 十 四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一年以內	超過一年至七年	超過七年	合計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7,134,362	\$ -	\$ -	\$ 17,134,362
存放央行及銀行同業	64,649,110	-	-	64,649,110
買入票券及證券	244,319,394	-	-	244,319,394
應收款項	49,930,936	-	-	49,930,936
附賣回債票券投資	3,586,280	-	-	3,586,280
買匯、貼現及放款	148,057,476	133,584,459	224,805,688	506,447,623
長期債券投資	304,101	17,798,615	26,367,367	44,470,083
	<u>\$ 527,981,659</u>	<u>\$ 151,383,074</u>	<u>\$ 251,173,055</u>	<u>\$ 930,537,788</u>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四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一 年 以 內	超 過 一 年 至 七 年	超 過 七 年	合 計
負 債				
央行存款	\$ 566,462	\$ -	\$ -	\$ 566,462
銀行同業存款	16,352,659	-	-	16,352,659
應付款項	21,734,668	-	-	21,734,668
附買回債券負債	48,998,331	-	-	48,998,331
存款及匯款	707,493,991	26,176,052	-	733,670,043
央行及同業融資	3,859,901	-	-	3,859,901
金融債券	500,000	52,400,000	6,500,000	59,400,000
	<u>\$ 799,506,012</u>	<u>\$ 78,576,052</u>	<u>\$ 6,500,000</u>	<u>\$ 884,582,064</u>

	九 十 三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一 年 以 內	超 過 一 年 至 七 年	超 過 七 年	合 計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6,346,643	\$ -	\$ -	\$ 16,346,643
存放央行及銀行同業	98,499,324	-	-	98,499,324
買入票券及證券	317,648,387	-	-	317,648,387
應收款項	44,085,494	-	-	44,085,494
附賣回債券投資	20,628,568	-	-	20,628,568
買匯、貼現及放款	97,071,382	211,174,142	167,778,001	476,023,525
長期債券投資	10,657,968	28,166,116	1,173,663	39,997,747
	<u>\$ 604,937,766</u>	<u>\$ 239,340,258</u>	<u>\$ 168,951,664</u>	<u>\$ 1,013,229,688</u>
負 債				
央行存款	\$ 376,313	\$ -	\$ -	\$ 376,313
銀行同業存款	23,453,828	-	-	23,453,828
應付款項	21,079,428	-	-	21,079,428
附買回債券負債	46,163,029	-	-	46,163,029
存款及匯款	732,367,102	18,641,695	-	751,008,797
央行及同業融資	42,400,368	-	-	42,400,368
金融債券	5,000,000	54,400,000	6,500,000	65,900,000
	<u>\$ 870,840,068</u>	<u>\$ 73,041,695</u>	<u>\$ 6,500,000</u>	<u>\$ 950,381,763</u>

金融商品交易

衍生性金融商品

本行以交易為目的訂定之遠期外匯、利率交換、外匯換匯、換匯換利、遠期利率協定、利率期貨及選擇權合約等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主要係為配合客戶交易之需求並用以軋平本行之部位及支應不同幣別資金之需求。又本行非以交易目的而訂定之利率交換、資產交換、換匯換利及信用違約交換等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主要係為規避資產或負債，因利率及匯率變動所產生之風險。本行之避險

策略係以達成能夠規避大部分市場價格風險為目的。本行以與被避險項目公平價值變動呈高度負相關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作為避險工具，並作定期評估。

信用風險係指若交易對象違約，則本行將產生之損失。惟本行與客戶交易前，須經徵信及授信程序，徵提適足之擔保品，授與信用額度後，方可於該額度內交易，並視客戶信用情形收取適當之保證金；與銀行間之交易，則依該行之世界排名及信用評等授與外匯交易額度，並於該額度內承作，且將該信用風險列入提列備抵呆帳或損失準備之考量。

茲將本行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合約金額（名目本金）、信用風險及公平價值列示如下：

	九 十 四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三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合 約 金 額 (名目本金)	信 用 風 險	公 平 價 值	合 約 金 額 (名目本金)	信 用 風 險	公 平 價 值
<u>以避險為目的</u>						
利率交換合約	\$ 99,050,000	\$ 884,546	(\$ 1,204,387)	\$ 87,900,000	\$ 897,814	(\$ 2,209,769)
資產交換合約	1,978,256	26,403	16,916	4,714,466	46,546	(106,487)
換匯換利合約	-	-	-	2,531,755	-	(72,894)
信用違約交換合約	3,000,000	-	(2,068)	-	-	-
<u>以配合客戶交易需求 及軋平部位為目的</u>						
遠期外匯合約	59,340,186	584,176	384,100	34,954,984	400,764	271,421
外匯換匯合約	178,799,505	917,013	(431,570)	33,590,310	199,065	(117,111)
換匯換利合約	7,230,702	169,052	2,674	6,173,615	208,541	190,663
利率交換合約	254,713,362	1,922,276	47,648	142,796,688	2,733,168	(21,331)
遠期利率協定	600,000	263	263	-	-	-
利率期貨合約	-	-	-	2,250,000	23	4
選擇權合約						
買入選擇權	19,367,297	138,779	62,460	22,772,481	328,993	243,874
賣出選擇權	19,538,328	-	(58,206)	22,281,199	-	148,719

本行係以路透社、德勵財富報價系統或彭博 (Bloomberg) 資訊系統顯示之各項外匯交易匯率及報價資料，就個別合約計算公平價值。

本行從事之許多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其合約之名目本金通常係用以計算交易雙方應收付金額之基礎，因是名目本金並非實際交付之金額，亦非本行之現金需求。由於本行所發行或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無法於市場以合理價格出售之可能性極小，故預計合約到期時不致有重大之現金需求。

本行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之損益明細如下：

	九十四年上半年度	九十三年上半年度
<u>以避險為目的</u>		
<u>利率交換合約</u>		
- 帳列利息收入 (減項)	(\$ 77,601)	(\$ 170,094)
- 帳列利息費用 (減項)	(370,636)	(915,885)
<u>資產交換合約</u>		
- 帳列利息收入	17,029	58,813
<u>選擇權合約</u>		
- 帳列兌換損失	-	(1,234)
<u>信用違約交換合約</u>		
- 帳列衍生性商品損失	(1,683)	-
<u>以配合客戶交易需求 及軋平部位為目的</u>		
<u>遠期外匯合約</u>		
- 帳列兌換利益 (損失)	2,177,018	(520,369)
<u>外匯換匯合約</u>		
- 帳列利息收入	391,290	235,625
- 帳列利息費用	711,250	236,025
<u>換匯換利合約</u>		
- 帳列利息收入	69,737	35,977
- 帳列利息費用	38,445	25,675
- 帳列衍生性商品利益	48,133	257,382
<u>選擇權合約</u>		
- 帳列衍生性商品利益 (損失)	(302)	72,160
<u>利率交換合約</u>		
- 帳列利息收入	1,688,258	404,291
- 帳列利息費用	1,732,498	403,134
- 帳列衍生性商品利益	157,505	78,056
<u>遠期利率協定</u>		
- 帳列衍生性商品利益	263	1,232
<u>期貨交易</u>		
- 帳列衍生性商品利益 (損失)	5,597	(2,227)

截至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六月底止，本行從事資產交換合約之標的債券為附有溢價賣回條款之可轉換公司債者，依合約約定，若債券發行人屆期未能償付該溢價差額，本行承諾支付資產交換交易對手該差額分別為 1,841 仟元及 15,136 仟元。

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金 融 資 產	九 十 四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三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帳 面 價 值	公 平 價 值	帳 面 價 值	公 平 價 值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資產				
買入票券及證券	\$ 647,117,367	\$ 647,117,367	\$ 651,054,738	\$ 651,054,738
長期股權投資	243,707,814	243,721,136	316,910,003	316,915,412
長期債券投資	13,854,271	13,878,730	11,953,458	12,061,699
其他長期投資	44,296,057	44,296,057	39,832,377	39,090,945
	283,648	285,344	-	-
金 融 負 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負債				
	887,475,268	887,475,268	953,640,128	953,640,128

本行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部分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或現時收付價格與帳面價值相當，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銀行同業、應收款項、附賣回債票券投資、其他金融資產、央行存款、銀行同業存款、匯款、央行及同業融資、應付款項、附買回債票券負債、撥入放款基金、應計退休金負債及存入保證金。

買匯、貼現及放款、存款及金融債券因皆為附息之金融資產與負債，故其帳面價值即為目前之公平價值。

買入票券及證券、長期股權投資、長期債券投資暨其他長期投資如有市場價格可循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營業保證金以公債抵繳者，以公債之市價為其公平價值，其餘存出保證金因無確定之收付期間，以帳面價值為其公平價值。

因部分金融商品及非金融商品無須列示其公平價值，是以上表所列之公平價值總數並不代表本行之總價值。

具有資產負債表外信用風險之金融商品

本行由於承作放款和發行信用卡及現金卡，而有大量的授信承諾。大部分所承作貸款之授信利率區間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上半年度分別主要集中在 1.5%至 19.69%及 0.7%至 19.71%，信用卡最高利率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上半年度分別可達 19.69%及 19.71%，現金卡最高利率可達 18.25%。本行亦提供保證和開發信用狀擔保客戶對第三者履行義務，其到期日並未集中在一特定時間。

本行具資產負債表外信用風險之金融商品之合約金額如下：

	九十四年 六月三十日	九十三年 六月三十日
信用卡授信承諾	\$ 225,264,612	\$ 211,257,972
現金卡授信承諾	5,463,308	1,565,220
保證和商業信用狀	61,601,311	76,111,189
客戶尚未動用之放款承諾	15,000,637	8,223,356

由於此等金融商品不會於到期前全部實際支付，因此該合約金額並不代表未來現金流出數，亦即未來現金需求金額低於合約金額。假設授信額度已用罄且擔保品或其他擔保完全失去其價值時，信用風險金額與合約金額相等，亦即此為其可能發生之最大損失。

本行在提供貸款承諾、保證和開發商業信用狀時，都需作嚴格的信用評估。並依據評估結果，於資金撥付前，對特定客戶要求提供適當的擔保品（具有擔保品的貸款占貸款總金額比率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上半年度分別約為 57%及 64%，保證和商業信用狀部分提供擔保品比率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上半年度分別約為 46%及 44%）。授信客戶為貸款、保證及商業信用狀提供之擔保品通常為不動產、現金、存貨、具流通性的有價證券或其他財產等。當客戶違約時，本行將視情況強制執行其擔保品或其他擔保之權利。

信用卡及現金卡授信承諾不需擔保品，但須定期評估持卡人信用狀況，若有必要則修正其信用額度。

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資訊

當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一人，或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雖有若干，但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

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本行金融商品交易中僅對台北市政府之授信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

關於外匯交易方面，本行於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之主要外幣淨部位列示如下：

	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	
	原幣(仟元)	折合台幣	原幣(仟元)	折合台幣
主要外幣淨部位	USD 62,850	\$ 1,988,627	USD 34,759	\$ 1,173,062
(市場風險)	JPY 1,881,464	539,228	HKD 17,663	76,432
	EUR 7,139	272,859	JPY 163,270	50,794
	GBP 952	54,361	EUR 240	9,815
	NZD 1,628	36,052	NZD 385	8,134

對於信用風險、市場風險、流動性風險、作業風險及法律風險等各類風險之管理政策與實務，以及主要風險之曝險情形

信用風險

放款資產品質

	台北富邦銀行 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台北銀行 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	富邦銀行 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
逾期放款	\$9,115,585	\$7,632,650	\$4,409,945
催收款	8,717,098	6,858,161	3,565,148
逾放比率	1.80%	2.16%	2.98%
應予觀察放款	2,175,283	1,145,364	1,299,439
應予觀察放款占總放款比率	0.43%	0.32%	0.88%
帳列放款及催收款損失準備	4,624,078	3,801,899	1,818,744
呆帳轉銷金額	3,248,886	813,821	2,004,862

註：逾期放款係依財政部 83.2.16 臺財融第八三二二九二八三四號函及財政部 86.12.1 臺財融第八六六五六五六四號函規定之列報逾期放款金額。

註：逾放比率 = 逾期放款 ÷ (放款總額 + 催收款)。

註：應予觀察放款包括：

中長期分期償還放款逾三個月但未滿六個月。

其他放款本金未逾期三個月而利息未按期繳納逾三個月但未滿六個月。

已達列報逾放而准免列報者（包括協議分期償還放款、已獲信保基金理賠及有足額存單或存款備償放款及其他經專案准免列報者）。

未達列報逾放期限之紓困企業放款。

註：呆帳轉銷金額 = 當年一月一日起至六月三十日之累積呆帳轉銷金額。

授信風險集中情形

	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			
	台北富邦銀行	台北銀行	富邦銀行			
對利害關係人授信金額	\$13,758,162	\$3,370,140	\$7,727,600			
利害關係人授信比率	2.50%	0.84%	5.06%			
股票質押授信比率	0.43%	0.35%	0.75%			
特定行業授信集中度 (該等行業授信金額占總授信金額比率之前三者)	行業別	比率	行業別	比率	行業別	比率
	製造業	15.15%	政府機關	21.88%	製造業	13.20%
	政府機關	14.09%	製造業	15.55%	金融保險業及不動產業	8.87%
	批發及零售業	6.13%	批發及零售業	7.04%	商業	6.41%

註：授信總額包括買匯、放款及貼現（含進出口押匯）、應收承兌票款及應收保證款項。

利害關係人授信比率 = 對利害關係人授信金額 ÷ 授信總額。

股票質押授信比率 = 承作以股票為擔保品之授信金額 ÷ 授信總額。

對利害關係人授信金額係銀行法所定義之對利害關係人授信金額。

放款損失準備提列政策：請參閱附註二。

資產、負債及資產負債表外項目之風險顯著集中資訊：請參閱附註四及五。

市場風險

孳息資產與付息負債之平均值及當期平均利率：請參閱附註二十六。

利率敏感性資訊

	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台北銀行	富邦銀行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91.66%	106.88%	60.56%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82.70%)	69.99%	(289.58%)

註：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指一年內新臺幣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利率敏感性缺口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

主要外幣淨部位：請參閱附註。

流動性風險

獲利能力

	九十四年上半年度	九十三年上半年度	
	台北富邦銀行	台北銀行	富邦銀行
資產報酬率	1.21%	0.91%	1.69%
淨值報酬率	14.85%	12.93%	16.72%
純益率	21.23%	21.92%	20.38%

註：資產報酬率 = 稅前損益 ÷ 平均資產。

淨值報酬率 = 稅前損益 ÷ 平均淨值。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營業收入。

稅前（後）損益係指當年一月累計至該季損益金額。

各季揭露獲利能力，換算為年基準數字以年率表示。

資產及負債之到期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至30天	31天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一年	一年以上
資產	\$ 992,694,000	\$ 255,776,000	\$ 98,235,000	\$ 143,178,000	\$ 51,823,000	\$ 443,682,000
負債	1,010,107,000	150,373,000	117,010,000	119,968,000	188,381,000	434,375,000
缺口	(17,413,000)	105,403,000	(18,775,000)	23,210,000	(136,558,000)	9,307,000
累積缺口	(17,413,000)	105,403,000	86,628,000	109,838,000	(26,720,000)	(17,413,000)

註：本表僅含總行及國內分支機構新臺幣部分（不含外幣）之金額。

作業風險及法律風險

特殊記載事項

單位：新台幣仟元

	案 由 及 金 額
最近一年度負責人或職員因業務上違反法令經檢察官起訴者	無
最近一年度違反法令經財政部處以罰鍰者	原富邦銀行買賣利害關係人公司之股票，被處未依金融控股公司法之規定提報董事會決議後為之。 原富邦銀行申購基金有違反財政部不得投資於該銀行負責人擔任董事之公司所發行之基金受益憑證。 原富邦銀行台北二區個金中心員工以 君之代號向金融聯合徵信中心查詢列印之客戶資料，由該中心傳真機外流。
最近一年度缺失經財政部嚴予糾正者	無
最近一年度因人員舞弊、重大偶發案件或未切實依「金融機構安全維護注意要點」之規定致發生安全事故，其年度個別或合計實際損失逾五千萬元者	無
其 他	無

註：最近一年度係指自揭露當季往前推算一年。

最近一年度違反法令經財政部處以罰鍰者，係指銀行局、證券期貨局及保險局等三單位核處罰鍰者。

資本適足性

	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	
	台北富邦銀行	台北銀行	富邦銀行
自有資本比率(註)	12.04%	13.33%	13.71%
負債占淨值比率	1,186.12%	1,348.07%	976.88%

註：自有資本比率 = 自有資本 ÷ 風險性資產，該項比率係依銀行法第四十四條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3.11.9 金管銀 第 九三一六四九號函「銀行資本適足性管理辦法」所計算之比率，係每半年重新計算一次。

利害關係人為借款人、保證人、擔保品提供人之交易資訊

類 別	戶 數	期 末 總 金 額	評 估 有 無 可 能 遭 受 損 失 (註 三)
消費者貸款 (註一)	504	\$ 112,444	\$ -
行員購屋貸款	998	1,934,129	-
其他利害關係人為借款人之 授信交易 (註二)	965	11,711,582	-
利害關係人為保證人之授信 交易	1,235	42,210,768	-
利害關係人為擔保品提供人 之授信交易	118	223,981	-

註一：係指銀行法第三十二條規範之消費者貸款。

註二：係指除消費者貸款及行員購屋貸款以外之其他利害關係人為借
款人之授信交易。

註三：如有可能遭受損失，請列出評估可能遭受損失之金額。

註四：本表所稱利害關係人，係指銀行法第三十三條之一規定之有利
害關係者。

三、合併富邦銀行相關資訊

因本行及富邦銀行同屬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百分之百持有
之子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五號（企業合併 - 購買法之會
計處理）第三段規定，合併時不適用購買法之會計處理，而係依會計
研究發展基金會 91.8.22(91)基秘字 243 及 244 號函規定，視此合併為
組織架構調整之方式處理，並以兩家銀行之資產及負債帳面價值作為
合併基礎。本行以換發新股方式合併富邦銀行之全部資產及負債，換
股比例為富邦銀行普通股一股換發本行普通股 0.675 股，計發行
1,475,372,270 股，其合併富邦銀行之淨資產計 33,025,888 仟元（含長
期投資未實現跌價損失 60,541 仟元），內容如下：

項 目	金 額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949,638
存放央行及銀行同業	23,030,585
買入票券及證券	88,128,211
應收款項	35,666,338

（接次頁）

(承前頁)

項	目	金	額
預付款項		\$	319,994
買匯、貼現及放款 - 淨額			122,098,693
長期投資			49,082,094
其他金融資產			1,379,199
固定資產淨額			5,277,338
其他資產			542,312
銀行同業存款		(2,495,414)
應付款項		(6,048,360)
附買回債券負債		(25,760,412)
預收款項		(773,412)
存款及匯款		(231,482,544)
金融債券		(29,400,000)
其他負債		(1,488,372)
小計			33,025,888
長期投資未實現跌價損失			60,541
合併發行新股		(14,753,723)
因合併產生之資本公積 - 帳列其他資本公積		\$	<u>18,332,706</u>

合併富邦銀行而增加之各項主要資產，均供未來營業使用，尚無重大資產處分之決定，富邦銀行自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起合併後之經營成果已計入本行九十四年上半年度損益表中。另本行已依上述換股方式追溯重編九十三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經計算因合併產生之資本公積（帳列其他資本公積）為 14,072,754 仟元。

附註揭露之事項

及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及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資金貸與他人：不適用。

為他人背書保證：不適用。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一。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轉投資事業股票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10%以上：無。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10%以上：無。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10%以上：無。

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台幣五百萬元以上：無。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10%以上：附表二。

出售不良債權達新台幣五十億元以上者：請參閱附註 。

其他足以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決策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附表三。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本行之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 ，轉投資事業之相關資訊如下：

富邦票券

富邦票券以交易為目的訂定之賣出選擇權、買入選擇權、利率交換、可轉換公司債資產交換、利率期貨及遠期利率協議等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主要係為獲取較高之收益。又本公司非以交易為目的而訂定之利率交換合約，主要係為規避資產或負債，因利率變動所產生之風險。茲將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未結清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合約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合約金額及信用風險

	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	
	合約金額	信用風險	合約金額	信用風險
以交易為目的				
賣出選擇權	\$ 1,300,000	\$ -	\$ 3,405,000	\$ -
買入選擇權	100,000	55	-	-
利率交換合約	40,100,000	179,914	8,300,000	25,316
可轉換公司債資產交換	518,000	-	285,000	1,901
利率期貨	-	-	4,210,000	157
遠期利率協議	1,000,000	-	1,000,000	878
非以交易為目的				
利率交換合約	7,397,000	14,346	5,500,000	93,057

上表列示之信用風險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代表若交易對象全部違約，則本公司將產生之最大損失。惟因本公司交易之相對人皆係信用卓著之證券商及金融機構，且本公司亦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交易以分散風險，故本公司認為合約相對人違約之可能性甚低，預期不會產生重大信用風險。另，由於本公司從事之利率期貨契約，交易者對未沖銷期貨契約依規定需繳存保證金於期貨經紀商所指定之保證金專戶作為履約之保證，交易對象到期無法按約定條件履約之信用風險，係由期貨經紀商負責，因往來對象為信用良好之期貨經紀商，故不致有重大之信用風險。

市場價格風險

係市場利率變動之風險。本公司從事之利率交換合約即在規避票債券市場及發行公司債利率波動之市場價格風險，其避險策略係以與被避險項目公平價值變動呈高度負相關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作為避險工具。故利率變動之風險將由被避險之金融資產、負債產生之利息收入或費用相抵銷。另，本公司定期藉由風險控管系統及對手銀行出具之精算資料對合約市價予以評估，並對交易額度設有權限控管機制，故市場價格風險應尚在本公司可承受之範圍內。

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合約皆係無本金交割之交易，每屆結算日時係就名目本金乘以利率之差額收取或給付利息；利率期貨交易合約亦為無本金交割之保證金交易，應收期貨保證金及所建立未沖銷部位，經依淨資產價值計算日之收盤價格評價後所計算之損益，逕調整應收期貨保證金，故於到期時皆無本金之現金流入或流出，故無重大之額外現金需求。

交易淨損益及財務報表之表達

本公司九十四年上半年度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合約產生之淨損益列示如下：

	九十四年上半年度	九十三年上半年度
以交易為目的		
利率交換合約	\$ 38,801	(\$ 17,997)
選擇權交易	(116)	(10,485)
利率期貨合約	1,812	(373)
遠期利率合約	5	-
可轉換公司債資產交換	<u>4,763</u>	<u>-</u>
衍生性金融商品淨 (損)益	<u>\$ 45,265</u>	<u>(\$ 28,855)</u>
非以交易為目的		
利率交換合約	(\$ 21,772)	\$ 5,072
帳列利息(支出)收 入	<u>(\$ 21,772)</u>	<u>\$ 5,072</u>

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未結清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合約所產生相關之資產負債金額列示如下：

	九 十 四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三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以交易為目的之衍生性金融 商品合約		
賣出選擇權權利金	\$ <u>4,621</u>	\$ <u>2,635</u>
買入選擇權權利金	\$ <u>65</u>	\$ <u>-</u>
應計未實現評價利益	\$ <u>58,553</u>	\$ <u>-</u>
期貨交易保證金	\$ <u>60,648</u>	\$ <u>63,739</u>
應計未實現評價損失	\$ <u>-</u>	\$ <u>26,208</u>
非以交易為目的之衍生性金 融商品合約		
應付利息淨額	\$ <u>4,136</u>	\$ <u>2,604</u>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原台北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 -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明細表

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 仟股或仟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股數/單位/面額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或淨值	
富邦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茂豐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	長期股權投資	4,314	\$ 35,891	4.93	\$ 52,445	註一
	宏嘉創投股份有限公司	-	長期股權投資	2,650	26,500	5.00	13,720	註一
	元太外匯股份有限公司	-	長期股權投資	240	2,400	2.00	2,941	註一
富邦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富邦如意二號	實質關係人所發行之受益憑證	短期投資	3,672	51,233	-	52,433	註二
	富邦吉祥三號	實質關係人所發行之受益憑證	短期投資	8,943	92,075	-	92,902	註二
北銀人身保險代理人公司	受益憑證							
	荷銀精選債券基金	-	短期投資	10,099	108,057	-	112,135	註二
	債券							
	央債 87-4	-	長期投資	-	3,000	-	3,000	註三

註一：淨值係以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為準。

註二：市價係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之淨資產價值計值。

註三：作為營運保證金。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原台北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

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餘 額	週 轉 率	逾 期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 列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金 額	處 理 方 式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富邦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母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 被投資公司	\$ 3,746,671	金融業不適用	無	不適用	無	無

註：係九十三年十一月十六日、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日、九十四年三月二十九日及九十四年六月二十四日標售不良債權予富邦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之應收款。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原台北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上 期 期 末	股 數 (仟 股)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仁愛路四段169號6樓	票債券之經紀承銷、簽證、保證及背書等業務	\$ 3,910,329	\$ 3,910,329	453,373	100.00	\$ 6,148,906	\$ 426,033	\$ 420,006	註一
	富邦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仁愛路四段169號5樓	各種機器設備之買賣經銷、維修及租賃業務	999,900	999,900	99,990	99.99	461,076	336	336	註二
	富邦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仁愛路四段169號23樓	受託從事營建計劃審查、諮詢、管理及不動產鑑價、融資等	30,000	30,000	4,273	30.00	44,648	(2,158)	(647)	註一
	富銀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仁愛路四段169號6樓	人身保險代理人	5,021	5,021	200	100.00	198,102	118,343	118,343	註一
	富邦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仁愛路四段169號3樓	財產保險代理人	2,013	2,013	200	100.00	5,682	2,194	2,194	註二
	北銀人身保險代理人公司	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50號2樓	人身保險代理人業務	20,000	20,000	2,000	99.99	167,850	(3,071)	(5,879)	註二

註一：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以九十四年上半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為準。

註二：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以九十四年上半年度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為準。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待交換票據				\$ 5,895,220	
庫存現金				6,477,919	
存放同業		平均利率	0.92%	4,073,708	
庫存外幣		(註一)		686,335	
零用及週轉金				<u>1,180</u>	
				<u>\$ 17,134,362</u>	

註一：庫存外幣明細如下：

原幣金額(元)	兌換匯率	台幣金額(仟元)
USD 12,948,477	31.6410	\$409,703
JPY 315,464,000	0.2866	90,412
HKD 18,742,750	4.0706	76,294
EUR 2,876,210	38.2192	<u>109,926</u>
合計		<u>\$686,335</u>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買入票券及證券明細表

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成				本 市 計	價			備 註
	國 內 分 行	國 際 金 融 業 分 行	海 外 分 行	合 計		國 內 分 行	國 際 金 融 業 分 行	海 外 分 行	
買入有價證券									
可轉讓定期存單	\$ 188,070,114	\$ -	\$ -	\$ 188,070,114	\$ 188,070,114	\$ -	\$ -		
債 券	31,052,451	-	-	31,052,451	31,160,183	-	-	表二之一	
國外證券	-	2,327,850	6,838,557	9,166,407	-	2,341,293	6,799,146		
股票及受益憑證	5,739,401	-	-	5,739,401	5,030,988	-	-	表二之二	
小 計	224,861,966	2,327,850	6,838,557	234,028,373	224,261,285	2,341,293	6,799,146		
商業本票	5,123,447	-	-	5,123,447	5,126,171	-	-		
國庫券	5,167,574	-	-	5,167,574	5,193,241	-	-		
	235,152,987	2,327,850	6,838,557	244,319,394	\$ 234,580,697	\$ 2,341,293	\$ 6,799,146		
減：備抵跌價損失	572,169	-	39,411	611,580					
總 計	\$ 234,580,818	\$ 2,327,850	\$ 6,799,146	\$ 243,707,814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債券明細表

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表二之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摘	要	利 率 (%)	成	本	市	價
政府債券								
	央債	93-5	每年 4.15 付息；95.4.15 到期	1.125	\$ 2,645,427		\$ 2,646,886	
	央債	94-2	每年 1.24 付息；99.1.24 到期	1.875	2,260,097		2,264,868	
	央債	94-4	每年 3.16 付息；104.3.16 到期	2.250	4,286,414		4,266,515	
	央債	94-5	每年 5.13 付息；109.5.13 到期	2.250	3,611,651		3,622,745	
	其他	(註)			<u>11,030,192</u>		<u>11,135,021</u>	
	小	計			<u>23,833,781</u>		<u>23,936,035</u>	
可轉換公司債(註)					<u>291,187</u>		<u>289,551</u>	
公司債券(註)					<u>780,885</u>		<u>780,324</u>	
金融債券								
	華銀	次順位債	每年 08.30 付息；100.08.30 到	4.2	2,000,000		2,000,138	
	90-1		期					
	其	他			<u>4,146,598</u>		<u>4,154,135</u>	
	小	計			<u>6,146,598</u>		<u>6,154,273</u>	
	合	計			<u>\$31,052,451</u>		<u>\$31,160,183</u>	

註：各項餘額均未達本科目金額之百分之五。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及受益憑證明細表

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表二之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惟單價為元

項	目	仟單位數 / 仟股	成	本	市 單 價	總	價 額
受益憑證							
	富邦基金	51,877	\$	641,361	6.39	\$	331,494
	建弘台灣債券	45,081		620,000	13.8067		622,414
	金復華債券	48,243		602,000	12.537		604,817
	永昌鳳翔債券	39,640		585,000	14.7861		586,125
	其他(註)			<u>1,671,141</u>			<u>1,586,257</u>
				<u>4,119,502</u>			<u>3,731,107</u>
股 票							
	友 達	5,516		353,276	53.05		292,645
	其他(註)			<u>1,266,623</u>			<u>1,007,236</u>
				<u>1,619,899</u>			<u>1,299,881</u>
				<u>\$5,739,401</u>			<u>\$ 5,030,988</u>

註：各項餘額均未達本科目金額之百分之五。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款項明細表

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應收信用卡款	\$ 35,731,323
應收利息	4,477,064
應收出售不良債權款項	3,746,671
應收承兌票款	1,978,131
應收帳款	1,101,026
應收收益	877,730
應收退稅款	242,721
其他（註）	<u>1,776,270</u>
	49,930,936
減：備抵呆帳	<u>1,033,832</u>
	<u>\$ 48,897,104</u>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買匯、貼現及放款明細表
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放款	
透支	\$ 195,357
擔保透支	6,472,208
短期放款	74,957,764
短期擔保放款	28,956,613
中期放款	90,892,168
中期擔保放款	51,942,814
長期放款	46,437,714
長期擔保放款	<u>195,954,685</u>
	<u>495,809,323</u>
進出口押匯	
進口押匯	3,539
出口押匯	<u>1,887,579</u>
	<u>1,891,118</u>
買入匯款及貼現	
買入匯款	<u>30,084</u>
催收款項	<u>8,717,098</u>
減：備抵呆帳	<u>4,624,078</u>
	<u>\$ 501,823,545</u>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表五之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惟單價為元

被 投 資 公 司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持 股	餘 額	市 價 或 股 權 淨 值	備 註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股 數 (仟 股)	%	金 額	單 價 總 金 額		
按權益法計價												
富邦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453,373	\$ 6,209,475	-	\$ 420,006	-	\$ 480,575	453,373	100.00	\$ 6,148,906	13.57	\$ 6,150,927	(註二)
富邦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99,990	784,082	-	60,876	38,388	383,882	61,602	99.99	461,076	7.48	461,076	(註三)
富邦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	4,273	45,295	-	-	-	647	4,273	30.00	44,648	10.45	44,648	(註一)
富銀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200	79,759	-	118,343	-	-	200	100.00	198,102	990.51	198,102	(註二)
富邦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200	3,488	-	2,194	-	-	200	100.00	5,682	28.41	5,682	(註二)
北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2,000	173,729	-	-	-	5,879	2,000	99.99	167,850	83.93	167,850	(註一)
		<u>7,295,828</u>		<u>601,419</u>		<u>870,983</u>			<u>7,026,264</u>			
按成本法計價												
上市公司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	61,935	2,007,637	-	-	-	-	61,935	1.26	2,007,637	31.90	1,975,735	(註四)
中華電信公司	14,122	876,917	-	-	-	-	14,122	0.12	876,917	63.45	896,041	(註四)
台塑石化公司	12,398	715,671	-	-	-	-	12,398	0.15	715,671	65.15	807,730	(註四)
中國鋼鐵公司	14,382	508,628	-	-	-	-	14,382	0.15	508,628	31.57	454,040	(註四)
台灣化學纖維公司	7,266	424,290	-	-	-	-	7,266	1.32	424,290	60.24	437,704	(註四)
兆豐金融控股公司	18,193	388,710	-	-	-	-	18,193	0.53	388,710	20.83	378,960	(註四)
福聚股份有限公司	412	11,893	-	-	-	-	412	-	11,893	26.34	10,852	(註四)
巨大機械工業公司	405	21,016	-	-	-	-	405	-	21,016	50.77	20,562	(註四)
裕融企業公司	346	10,499	-	-	-	-	346	-	10,499	32.28	11,169	(註四)
年興紡織公司	894	28,206	-	-	-	-	894	-	28,206	27.77	24,826	(註四)
中鋼碳素化學公司	294	14,161	-	-	-	-	294	-	14,161	49.21	14,468	(註四)
		<u>5,007,628</u>		<u>-</u>		<u>-</u>			<u>5,007,628</u>			
未上市上櫃公司												
台灣高速鐵路股份有限公司	50,694	500,000	-	-	-	-	50,694	0.56	500,000	8.71	441,431	(註五)
富邦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2,676	213,975	-	-	-	-	22,676	5.67	213,975	12.87	291,921	(註五)
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	14,000	140,000	-	-	-	-	14,000	0.22	140,000	10.61	148,535	(註六)
台灣金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30,000	300,000	-	-	-	-	30,000	1.71	300,000	12.04	361,154	(註五)
台翔航太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6,553	65,528	-	-	-	-	6,553	1.25	65,528	7.24	47,416	(註五)
登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000	50,000	-	-	440	4,400	4,560	4.67	45,600	7.17	32,713	(註五及七)
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0	-	-	-	-	10,000	5.88	100,000	10.26	102,615	(註五)
台茂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4,160	49,920	-	-	-	-	4,160	1.24	49,920	7.97	33,138	(註五)
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9,100	91,000	-	-	-	-	9,100	2.28	91,000	14.18	129,051	(註五)
聯太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000	41,500	-	-	-	-	4,000	3.33	41,500	10.02	40,070	(註五)
富邦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500	25,000	-	-	-	-	2,500	5.00	25,000	7.05	17,614	(註六)
宏嘉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00	24,000	-	-	-	13,000	2,000	3.77	11,000	5.18	10,355	(註五及八)
旭邦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00	20,000	-	-	-	-	2,000	4.17	20,000	7.95	15,904	(註六)
新宇能源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814	10,005	-	-	-	-	814	0.33	10,005	3.87	3,148	(註五)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2,525	25,250	-	-	-	-	2,525	1.26	25,250	22.80	57,569	(註七)
台北外匯經紀股份有限公司	780	7,800	-	-	-	-	780	3.94	7,800	16.46	12,836	(註五)
坤基創業投資公司	7,500	75,000	-	-	-	-	7,500	5.00	75,000	9.76	73,200	(註五)
尚揚創業投資公司	4,000	40,000	-	-	-	-	4,000	4.28	40,000	10.45	41,792	(註五)
台北智慧卡票證公司	2,500	25,000	-	-	-	-	2,500	5.00	25,000	7.38	18,453	(註五)
萬碁公司	2,000	25,000	-	-	-	19,000	2,000	6.47	6,000	2.28	4,568	(註五及八)

(接次頁)

(承前頁)

被 投 資 公 司	期 初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市 價 或 股 權 淨 值		備 註
	股 數 (仟 股)	餘 額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股 數 (仟 股)	持 股 %	金 額	單 價	總 金 額	
廣陽中小企業開發公司	1,545	\$ 15,000	-	\$ -	-	\$ -	1,545	5.00	\$ 15,000	9.43	\$ 14,574	(註五)
華利創業投資公司	945	9,450	-	-	-	-	945	5.00	9,450	4.84	4,574	(註五)
台灣電力公司	374	3,251	-	-	-	-	374	-	3,251	15.39	5,758	(註五)
台北大眾捷運公司	13	100	-	-	-	-	13	-	100	11.58	155	(註五)
義新公司	7,200	-	-	-	-	-	7,200	2.40	-	-	-	(註五)
		<u>1,856,779</u>		<u>-</u>		<u>36,400</u>			<u>1,820,379</u>			
		<u>6,864,407</u>		<u>-</u>		<u>36,400</u>			<u>6,828,007</u>			
合 計		<u>\$14,160,235</u>		<u>\$ 601,419</u>		<u>\$ 907,383</u>			<u>\$13,854,271</u>			

註一：本期減少係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淨損。

註二：本期增加係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另本期減少係收到現金股利。

註三：本期增加係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及迴轉被投資公司未實現跌價損失，而減少係被投資公司辦理減資消除持有母公司股票，依持股比例減少投資成本。

註四：係按九十四年六月平均收盤價計算。

註五：未經會計師查核。

註六：係經會計師查核。

註七：本期減少係被投資公司辦理減資，依持股比例減少投資成本及收到減資退回股款。

註八：本期減少係認列被投資公司永久性跌價損失。

註九：均未提供作為質押品。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債券投資明細表

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表五之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期 末 餘 額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公 司 債		
國內發行（註 1）	\$ 1,802,407	無
國外發行（註 1）	<u>1,670,803</u>	無
小 計	<u>3,473,210</u>	
公 債		
國內發行		
央債 91-4	6,162,810	無
央債 91-7	3,278,105	無
央債 92-4	8,216,198	無
央債 93-7	2,981,539	註 2
其他（註 1）	<u>6,961,820</u>	註 3
小 計	<u>27,600,472</u>	
浮動利率本票		
國內發行	<u>72,851</u>	無
金融債券		
國內發行（註 1）	3,101,282	無
國外發行（註 1）	<u>10,083,567</u>	無
小 計	<u>13,184,849</u>	
其他（註 1）	<u>138,701</u>	無
	44,470,083	
減：備抵跌價損失	<u>174,026</u>	
淨 額	<u>\$ 44,296,057</u>	

註 1：各項餘額均未達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註 2：本期\$99,384 提供作為質押，請參閱附註二十四。

註 3：本期包括 91 永豐 1A \$378,000、央債 89-5 \$116,064 及央債 92-3 \$24,643 提供作為質押，請參閱附註二十四。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匯 率 影 響 數	期 末 餘 額
成 本					
土 地	\$ 7,518,848	\$ -	\$ 6,833	\$ -	\$ 7,512,015
房屋及建築	5,803,744	-	4,730	-	5,799,014
機械設備	3,009,418	212,564	55,750	(88)	3,166,144
交通及運輸設備	226,196	4,572	13,572	(10)	217,186
什項設備	1,447,759	105,380	5,913	(193)	1,547,033
成本合計	<u>18,005,965</u>	<u>\$ 322,516</u>	<u>\$ 86,798</u>	<u>(\$ 291)</u>	<u>18,241,392</u>
累積折舊					
房屋及建築	1,060,660	\$ 51,183	\$ 132	\$ -	1,111,711
機械設備	1,677,566	199,725	48,053	(60)	1,829,178
交通及運輸設備	170,502	8,199	13,149	(9)	165,543
什項設備	1,101,554	60,480	5,842	(65)	1,156,127
累積折舊合計	<u>4,010,282</u>	<u>\$ 319,587</u>	<u>\$ 67,176</u>	<u>(\$ 134)</u>	<u>4,262,559</u>
預付設備款及未完工程	<u>376,691</u>	<u>\$ 174,692</u>	<u>\$ 279,574</u>	<u>\$ -</u>	<u>271,809</u>
固定資產淨額	<u>\$14,372,374</u>				<u>\$14,250,642</u>

註： 固定資產投保火險之保額約為 11,597,004 仟元。
 固定資產未提供作為抵押。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資產明細表

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電腦軟體成本		\$	580,191
預付員工退休金			419,628
承受擔保品			209,620
減：備抵損失 - 承受擔保品		(175,024)
遞延所得稅資產			115,478
其他（註）			<u>202,540</u>
合 計			<u>\$ 1,352,433</u>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款項明細表

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應付待交換票據	\$ 5,884,805
應付利息	3,595,332
應付轉發各機關員工薪資	2,157,590
應付費用及稅款	2,085,453
承兌匯票	2,017,637
應付代收款	512,164
應付票據及帳款	500,001
其他（註）	<u>4,981,686</u>
合 計	<u>\$ 21,734,668</u>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存款及匯款明細表

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儲蓄存款	
活 期	\$ 226,627,097
行員活期	4,605,249
整存整付	146,017,232
存本取息	65,441,411
零存整付	<u>1,441,639</u>
	<u>444,132,628</u>
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74,409,819
郵匯局轉存款	39,298,583
外 匯	<u>36,840,000</u>
	<u>150,548,402</u>
活期存款	
新 台 幣	53,735,147
外 匯	<u>30,918,086</u>
	<u>84,653,233</u>
支票存款	
公庫存款	40,215,388
支票存款	10,526,225
本行支票	<u>906,219</u>
	<u>51,647,832</u>
可轉讓定期存單	<u>2,534,100</u>
匯 款	
應解匯款	115,274
匯出匯款	<u>38,574</u>
	<u>153,848</u>
	<u>\$ 733,670,043</u>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債券明細表

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發 行 期 間	還 本 付 息 辦 法	年 利 率 (%)	發 行 總 額	備 註
原台北銀行					
九十一年度第二期金融債券 - A 券	91.06.10-95.06.10	自發行日起到期一次償還本金；並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季單利計息，並每年付息一次	年利率 6.85%減九十天期商業本票利率；惟不得低於 0%	\$ 500,000	
九十一年度第二期金融債券 - B、C、D、E、F 券	91.06.10-96.06.10	自發行日起到期一次償還本金；並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季單利計息，並每年付息一次	年利率 7.24%減九十天期商業本票利率；惟不得低於 0%	2,500,000	
九十一年度第二期金融債券 - G 券	91.06.10-96.06.10	自發行日起到期一次償還本金；並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季單利計息，並每年付息一次	年利率 9.80%減二倍之九十天期商業本票利率；惟不得低於年利率 1.25%	500,000	
九十一年度第二期金融債券 - H 券	91.06.10-96.06.10	自發行日起到期一次償還本金；並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季單利計息，並每年付息一次	年利率 7.19%減九十天期商業本票利率；惟不得低於 0%	500,000	
九十一年度第二期金融債券 - I、J、K 券	91.06.10-96.06.10	自發行日起到期一次償還本金；並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季單利計息，並每半年付息一次	年利率 9.80%減二倍之九十天期商業本票利率；惟不得低於年利率 1.00%	1,500,000	
九十一年度第二期金融債券 - L、M 券	91.06.10-96.06.10	自發行日起到期一次償還本金；並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季單利計息並每半年付息一次	年利率 7.12%減九十天期商業本票利率；惟不得低於年利率 0.50%	1,000,000	
九十一年度第二期金融債券 - N、O 券	91.06.10-96.06.10	自發行日起到期一次償還本金；並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半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年利率 7.25%減一百八十天期商業本票利率；惟不得低於 0%	950,000	
九十一年度第二期金融債券 - P、Q 券	91.06.10-96.06.10	自發行日起到期一次償還本金；並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半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第一年、第二年年利率 5.10%，第三年至第五年皆為 10.00%減二倍之一百八十天期商業本票利率；惟不得低於 0%	1,550,000	
九十一年度第二期金融債券 - R、S 券	91.06.10-96.06.10	自發行日起到期一次償還本金；並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半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第一年、第二年年利率 5.00%，第三年至第五年皆為一百八十天期商業本票利率減年利率 2.58%；惟不得低於 0%	1,000,000	
九十一年度第三期金融債券 - A L 券	91.10.01-96.10.01	自發行日起到期一次償還本金；並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半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年利率 5.20%減六個月美金 LIBOR 利率；惟不得低於 0%	5,000,000	

(接次頁)

(承前頁)

名 稱	發 行 期 間	還 本 付 息 辦 法	年 利 率 (%)	發 行 總 額	備 註
九十二年度第一期金融債 券 - 甲 A 券 甲 N 券	92.07.31-102.07.31	自發行日起到期一次償還本金;並自發行日 起依票面利率每半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發行日起六個月內: 年利率 4.25%。發行滿六個月 以後: 若浮動利率 A 小於年利率 0.7%時, 則票面 利率為浮動利率 A; 若浮動利率 A 大於或等於年 利率 0.7%時, 則票面利率為年利率 4.95%減浮動 利率 A 浮動利率 A: 計息定價日倫敦時間上午 11 時依香港 商德勵財富資訊 (Moneyline Telerate) 3750 頁 畫面六個月美金倫敦銀行同業拆放利率 (USD 6-Month LIBOR) 之報價均價 (Fixing Rate) 若浮動利率 A 大於浮動利率 B 時, 則票面利率為年 利率 4.6%減浮動利率 A; 若浮動利率 A 小於或等 於浮動利率 B 時, 則票面利率為年利率 4.6%減浮 動利率 B 浮動利率 B: 計息定價日台北時間上午 11 時依香港 商德勵財富資訊 (Moneyline Telerate) 6165 頁 畫面 180 天商業本票次級市場之報價均價 (Fixing Rate)	\$ 3,200,000	
九十二年度第一期金融債 券 - 乙 A 券 乙 F 券	92.07.31-102.07.31	自發行日起到期一次償還本金;並自發行日 起依票面利率每半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發行日起六個月內: 年利率 2.22%。發行滿六個月 以後: 年利率 2.22%乘利息累計因子 本債券丙類各券之利息累計因子為利息計算期間開 始日之前二個營業日至利息計算期間截止日之前 二個營業日內, 每日之浮動利率 A 介於利率區間 內之日數, 除以利息計算期間之實際日數; 利息 計算期間則為付息日之前一年起至付息日前六個 月之前一日止; 利率區間為第二次及第三次付 息: 0%-2%; 第四次及第五次付息: 0%-3%; 第 六次及第七次付息: 0%-4%; 第八次及第九次付 息: 0%-4.5%; 第十次及第十一次付息: 0%-5%; 第十二次及第十三次付息: 0%-5.5%; 第十四次 及第十五次付息: 0%-6%; 第十六次及第十七次 付息: 0%-6.5%; 第十八次及第二十次付息: 0%-7%; 票面利率固定為年利率 1.4%	1,300,000	
九十二年度第一期金融債 券 - 丙 A 券 丙 B 券	92.07.31-102.07.31	自發行日起到期一次償還本金;並自發行日 起依票面利率每半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發行日起六個月內: 年利率 2.22%。發行滿六個月 以後: 年利率 2.22%乘利息累計因子 本債券丙類各券之利息累計因子為利息計算期間開 始日之前二個營業日至利息計算期間截止日之前 二個營業日內, 每日之浮動利率 A 介於利率區間 內之日數, 除以利息計算期間之實際日數; 利息 計算期間則為付息日之前一年起至付息日前六個 月之前一日止; 利率區間為第二次及第三次付 息: 0%-2%; 第四次及第五次付息: 0%-3%; 第 六次及第七次付息: 0%-4%; 第八次及第九次付 息: 0%-4.5%; 第十次及第十一次付息: 0%-5%; 第十二次及第十三次付息: 0%-5.5%; 第十四次 及第十五次付息: 0%-6%; 第十六次及第十七次 付息: 0%-6.5%; 第十八次及第二十次付息: 0%-7%; 票面利率固定為年利率 1.4%	500,000	
九十二年度第二期金融債 券 - 甲券	92.09.01-97.09.01	自發行日起到期一次償還本金;並自發行日 起依票面利率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票面利率固定為年利率 1.4%	300,000	

(接次頁)

(承前頁)

名 稱	發 行 期 間	還 本 付 息 辦 法	年 利 率 (%)	發 行 總 額	備 註
九十二年度第二期金融債 券 - 乙 A 券 乙 D 券	92.09.01-97.09.01	自發行日起到期一次償還本金;並自發行日 起依票面利率每半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票面利率自發行日起六個月內為年利率 2.3%。發行 滿六個月以後迄到期日止,若浮動利率小於年利 率 0.75%時,則票面利率為浮動利率;若浮動利 率大於或等於年利率 0.75%且小於或等於年利 率 2.25%時,則票面利率為年利率 2.3%;若浮動利 率大於或等於年利 2.25%時,則票面利率為年利 率 3.95%減浮動利率。票面利率不得低於 0% 浮動利率係為每次利息重設日之前二個營業日之倫 敦時間上午 11 點,香港商德勵財富資訊 (Moneyline Telerate) 3750 頁中,倫敦銀行間 拆放款美元六個月利率之平均報價利率(LIBOR) 為依據	\$ 800,000	
九十二年度第二期金融債 券 - 丙 A 券 丙 D 券	92.09.01-99.09.01	自發行日起到期一次償還本金;並自發行日 起依票面利率每半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票面利率為年利率 4.3%減浮動利率。票面利率不得 低於 0% 浮動利率係為每次利息重設日之前二個營業日之倫 敦時間上午 11 點,香港商德勵財富資訊 (Moneyline Telerate) 3750 頁中,倫敦銀行間 拆放款美元六個月利率之平均報價利率(LIBOR) 為依據	900,000	
九十二年度第二期金融債 券 - 丁 A 券 丁 B 券	92.09.01-99.09.01	自發行日起到期一次償還本金;並自發行日 起依票面利率每半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票面利率自發行日起一年內為年利率 3.5%。自第二 年起迄到期日止,若浮動利率小於年利率 0.7% 時,則票面利率為浮動利率;若浮動利率大於或 等於年利率 0.7%且小於或等於年利 2%時,則 票面利率為年利 2.5%;若浮動利率大於年利 率 2%時,則票面利率為年利 4.4%減浮動利率。票 面利率不得低於 0% 浮動利率係為每次利息重設日之前二個營業日之倫 敦時間上午 11 點,香港商德勵財富資訊 (Moneyline Telerate) 3750 頁中,倫敦銀行間 拆放款美元六個月利率之平均報價利率(LIBOR) 為依據	600,000	

(接次頁)

(承前頁)

名 稱	發 行 期 間	還 本 付 息 辦 法	年 利 率 (%)	發 行 總 額	備 註
九十二年度第二期金融債券 - 戊 A 券 戊 G 券	92.09.01-99.09.01	自發行日起到期一次償還本金；並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半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票面利率自發行日起一年內為年利率 3.5%。自第二年起迄到期日止，若浮動利率小於年利率 0.7% 時，則票面利率為浮動利率；若浮動利率大於或等於年利率 0.7%且小於或等於年利率 2%時，則票面利率為年利率 2.2%；若浮動利率大於年利率 2%時，則票面利率為年利率 4.75%減浮動利率。票面利率不得低於 0% 浮動利率係為每次利息重設日之前二個營業日之倫敦時間上午 11 點，香港商德勵財富資訊 (Moneyline Telerate) 3750 頁中，倫敦銀行間拆放款美元六個月利率之平均報價利率 (LIBOR) 為依據	\$ 1,700,000	
九十二年度第三期金融債券 - 甲 A 券 甲 B 券	93.01.08-98.01.08	自發行日起到期一次償還本金；並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半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票面利率自發行日起一年內為年利率 3.5% 自第二年起迄到期日止，若浮動利率 < 年利率 1.1% 時，則票面利率為浮動利率；若浮動利率 年利率 1.1%且 年利率 2.25%時，則票面利率為年利率 3.0%；若浮動利率 > 年利率 2.25%，則票面利率為年利率 4.9%減浮動利率。票面利率不得低於 0% 浮動利率係為每次利息重設日之前二個營業日之倫敦時間上午 11 點，香港商德勵財富資訊 (Moneyline Telerate) 3750 頁中，倫敦銀行間拆放款美元六個月利率之平均報價利率 (LIBOR) 為依據	500,000	
九十二年度第三期金融債券 - 乙 A 券 乙 G 券	93.01.08-98.01.08	自發行日起到期一次償還本金；並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半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若浮動利率 < 年利率 1.1%時，則票面利率為浮動利率；若浮動利率 年利率 1.1%且 年利率 2.0% 時，則票面利率為年利率 3.5%；若浮動利率 > 年利率 2.0%時，則票面利率為年利率 5.0%減浮動利率。票面利率不得低於 0% 浮動利率係為每次利息重設日之前二個營業日之倫敦時間上午 11 點，香港商德勵財富資訊 (Moneyline Telerate) 3750 頁中，倫敦銀行間拆放款美元六個月利率之平均報價利率 (LIBOR) 為依據	2,000,000	

(接次頁)

(承前頁)

名 稱	發 行 期 間	還 本 付 息 辦 法	年 利 率 (%)	發 行 總 額	備 註
九十二年度第四期金融債券 - 甲 A 券 甲 I 券	93.03.19-100.03.19	自發行日起到期一次償還本金;並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半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第一次計息固定為 3.8%;第二次(含)以後計息為 3%乘利息累計因子 利息計算期間內所適用之利率區間為:第一年:0.75%-2%;第二年:1%-2.5%;第三年:1%-3%;第四年 1%-3.5%;第五年:1%-4%;第六年 1%-4.5%;第七年前半年:1%-5%。票面利率不得低於 0% 利息累計因子:為利息計算期間開始日之前二個倫敦營業日至利息計算期間截止日之前二個倫敦營業日之計息定價日內,每日之 USD 6-Month LIBOR 介於利率區間內之日數,除以利息計算期間之實際日數 利率計算期間:為每次付息日之前一年起至每次付息日前六個月之前一日止(第一次計算除外)	\$ 900,000	
九十二年度第四期金融債券 - 乙 A 券 乙 E 券	93.03.19-103.03.19	自發行日起到期一次償還本金;並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季單利計、付息一次	第一年:固定為 3.0%;第二年:前一次計息之票面利率 + 1.40% - NTD 90d CP;第三年:前一次計息之票面利率 + 1.65% - NTD 90d CP;第四年:前一次計息之票面利率 + 1.90% - NTD 90d CP;第五年:前一次計息之票面利率 + 2.15% - NTD 90d CP;第六年:前一次計息之票面利率 + 2.40% - NTD 90d CP;第七年:前一次計息之票面利率 + 2.65% - NTD 90d CP;第八年:前一次計息之票面利率 + 2.90% - NTD 90d CP;第九年:前一次計息之票面利率 + 3.15% - NTD 90d CP;第十年:前一次計息之票面利率 + 3.40% - NTD 90d CP;票面利率不得低於 0%	1,000,000	
九十二年度第五期金融債券 - A D 券	93.03.19-100.03.19	自發行日起到期一次償還本金;並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季單利計、付息一次	A 券:票面利率自發行日起半年內為年利率 3.8%; B 券:票面利率自發行日起半年內為年利率 3.8001%; C 券:票面利率自發行日起半年內為年利率 3.8002%; D 券:票面利率自發行日起半年內為年利率 4.00% 第 0.5-7 年: A、D 券: $3.00\% \cdot n/N$; B 券: $3.0001\% \cdot n/N$; C 券: $3.0002\% \cdot n/N$; n 為符合計息期間內 6M LIBOR 大於或等於該計息期間之計息利率區間下限,而且小於或等於該計息期間之計息利率區間上限的合計天數; N 為該期計息期間之實際總天數	1,300,000	

(接次頁)

(承前頁)

名 稱	發 行 期 間	還 本 付 息 辦 法	年 利 率 (%)	發 行 總 額	備 註
92 年度第二期中券	92.06.10-99.06.10	發行日起每半年付息乙次，到期一次還本	0-0.5 年：3% 0.5 年-7 年：若 6M LIBOR 小於 1%，利率為 6M LIBOR；若 6M LIBOR 小於或等於 2.5%且大於或等於 1%，利率為 3%；若 6M LIBOR 大於 2.5%，利率為 4.3%-6M LIBOR	\$ 800,000	
92 年度第二期丁券	92.06.10-99.06.10	發行日起每半年付息乙次，到期一次還本	0-0.5 年：3% 0.5 年-7 年：若 3M LIBOR 小於 1%，利率為 3M LIBOR；若 3M LIBOR 小於或等於 2.5%且大於或等於 1%，利率為 3%；若 3M LIBOR 大於 2.5%，利率為 4.3%-3M LIBOR	400,000	
92 年度第二期戊券	92.06.10-99.06.10	發行日起每半年付息乙次，到期一次還本	0-0.5 年：3% 0.5 年-7 年：若 3M LIBOR 小於 0.875%，利率為 3M LIBOR；若 3M LIBOR 小於或等於 2.25%且大於或等於 0.875%，利率為 3%；若 3M LIBOR 大於 2.25%，利率為 4.3%-3M LIBOR	200,000	
92 年度第三期甲 A、甲 B 券	92.07.31-99.07.31	發行日起每半年付息乙次，到期一次還本	發行前半年：3.2%，滿半年後若 3M LIBOR 小於 0.7%，利率為 3M LIBOR，若 3M LIBOR 大於或等於 0.7%，利率為 4.1%-3M LIBOR	500,000	
92 年度第三期乙 A 乙 C、丙 A、丙 B、丁 A 券	92.08.06-99.08.06	發行日起每半年付息乙次，到期一次還本	乙類：發行前半年：3.2%，滿半年後若 3M LIBOR 小於 0.7%，利率為 3M LIBOR，若 3M LIBOR 大於或等於 0.7%，利率為 4.1%-3M LIBOR；丙、丁類：發行前半年：2.8%，滿半年後若 3M LIBOR 小於或等於 0.875%，利率為 3M LIBOR，若 3M LIBOR 小於 2.25%且大於 0.875%，利率為 2.8%，若 3M LIBOR 大於或等於 2.25%，利率為 4%-3M LIBOR	1,300,000	
92 年度第四期 A、B、C、D、E、F、G、H、J 券	92.12.12-97.12.12	發行日起每半年付息乙次，到期一次還本	若 6M LIBOR 小於 1.05%，利率為 6M LIBOR，若 6M LIBOR 小於或等於 2%且大於或等於 1.05%，利率為 3.5%，若 6M LIBOR 大於 2%，利率為 4.6%-6 M LIBOR	2,000,000	
92 年度第五期 A、B 券	92.12.15-102.12.15	發行日起每半年付息乙次，到期一次還本	6.1% - USD 6M LIBOR	500,000	
93 年第一期 A、B 券	93.02.27-100.02.27 及 93.03.08-100.03.08	發行日起每半年付息乙次，期滿時一次還本	A 券：若 3M LIBOR 小於 2.5%時，票面利率為 2.6%；若 3M LIBOR 大於或等於 2.5%時，則票面利率為 5.2% - 3M LIBOR B 券：若 3M LIBOR 小於 1.05%時，票面利率：3M LIBOR + 1.5%；若 3M LIBOR 大於或等於 1.05%時，則票面利率為 5.1% - 3M LIBOR	300,000 300,000	

(接次頁)

(承前頁)

名 稱	發 行 期 間	還 本 付 息 辦 法	年 利 率 (%)	發 行 總 額	備 註
93 年第二期金融債券	93.03.08-100.03.08	每半年付息乙次，期滿時一次還本	USD 6M LIBOR 小於 2.5%時，票面利率為 3%；若 USD 6M LIBOR 大於或等於 2.5%時，則票面利率為 5.2% - USD 6M LIBOR	\$ 300,000	
93 年第三期 A、B、C 券	93.03.09-100.03.09	每半年付息乙次，期滿時一次還本	A 及 C 券：第一年之票面利率均為 4% \times N/D，第二年至第七年之票面利率均為 3.2% \times N/D B 券：第一年之票面利率均為 4.5% \times N/D，第二年至第七年之票面利率均為 3.35% \times N/D	800,000	
93 年第四期 A、B、C、D、E 券	93.03.09-100.03.09	每半年付息乙次，期滿時一次還本	USD 6M LIBOR 小於 2.5%時，票面利率為 3%；若 USD 6M LIBOR 大於或等於 2.5%時，則票面利率為 5.1% - USD 6M LIBOR	1,500,000	
93 年第五期 A、B、C、D、E、F、G、H、J、K、L 券	93.03.09-98.03.09 及 93.03.09-100.03.09	每半年付息乙次，期滿時一次還本	A 券：若第一年 6M LIBOR 小於或等於 2%且大於或等於 0.75%，則票面利率為 2.6%，否則為 0%；若第二年 6M LIBOR 小於或等於 3%且大於或等於 1%，則票面利率為 2.6%，否則為 0%；若第三年 6M LIBOR 小於或等於 3.5%且大於或等於 1%，則票面利率為 2.6%，否則為 0%；若第四年 6M LIBOR 小於或等於 4%且大於或等於 1%，則票面利率為 2.6%，否則為 0%；若第五年 6M LIBOR 小於或等於 4.5%且大於或等於 1%，則票面利率為 2.6%，否則為 0%。 B、C、D 券：若 USD 6M LIBOR 小於 1.05%時，則票面利率為 USD 6M LIBOR，若 USD 6M LIBOR 小於或等於 2.1%且大於或等於 1.05%時，則票面利率為 3.7%；若 USD 6M LIBOR 大於 2.1%時，則票面利率為 5.15% - USD 6M LIBOR。 E、F、G、H 券：若 USD 6M LIBOR 小於或等於 2.5%時，則票面利率為 3%；若 USD 6M LIBOR 大於 2.5%時，則票面利率為 5.15% - USD 6M LIBOR。 I、J 券：第一次：4%，第二次以後 3.25% \times 利息累計因子。 K、L 券：第一次：4%，第二次及第三次：3.25% \times 利息累計因子；第四次以後：3% \times 利息累計因子	300,000 3,100,000	
93 年第六期金融債券	93.06.08-98.06.08	每半年付息乙次，期滿時一次還本	(USD 6M LIBOR + 1.05%) \times 利息累計因子	300,000	
				<u>29,400,000</u>	
				<u>\$ 59,400,000</u>	

註：上述各券之票面利率不得低於 0%。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負債明細表

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存入保證金		\$	733,637
暫收及待結轉款項			555,037
賣出選擇權權值			426,056
衍生性商品重評價 - 負債			397,638
遞延收益			341,034
其他（註）			<u>343,128</u>
			<u>\$ 2,796,530</u>

註：各項餘額均未達本科目金額之百分之五。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明細表
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放款息	\$ 8,323,169
信用卡循環息	2,130,752
利率交換息	1,688,258
長期債券息	829,922
其他（註）	<u>1,971,645</u>
	<u>\$ 14,943,746</u>

註：各項餘額均未達本科目金額之百分之五。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手續費收入明細表
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彩券手續費收入	\$ 1,720,475
信用卡手續費收入	981,040
信託手續費收入	721,647
授信手續費收入	293,022
其他（註）	<u>1,114,338</u>
	<u>\$ 4,830,522</u>

註：各項餘額均未達本科目金額之百分之五。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買賣票券利益明細表
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表十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定期存單收益		\$ 1,358,688	
有價證券收益		191,358	
商業本票收益		85,560	
國庫券收益		29,840	
迴轉買入票券及證券跌價損失		<u>180,977</u>	
合	計	<u>\$ 1,846,423</u>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投資利益明細表
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表十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買賣長期債券利益		\$482,297	
股利收入		13,550	
提列長期股權投資已實現跌價損失		(32,000)	
		<u>\$463,847</u>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提存收回明細表
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表十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金</u>	<u>額</u>
保證責任準備迴轉		\$113,406	
提存買賣損失準備		(<u>60,835</u>)	
		<u>\$ 52,571</u>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息費用明細表
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表十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存款息		\$ 3,782,973	
利率交換		1,732,498	
債券息		716,660	
其他(註)		<u>1,163,264</u>	
		<u>\$ 7,395,395</u>	

註：各項餘額均未達本科目金額之百分之五。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手續費用明細表
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表十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彩券業務	\$ 1,107,698
信用卡業務	621,732
其 他（註）	<u>299,756</u>
	<u>\$ 2,029,186</u>

註：各項餘額均未達本科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表十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金 額	備 註
業務費用	\$ 3,603,701	表十九之一
管理費用	1,376,960	表十九之二
其他營業費用	<u>11,673</u>	表十九之三
合 計	<u>\$ 4,992,334</u>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業務費用明細表

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表十九之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用人費用	
薪 資	\$ 976,660
獎 金	353,961
福 利 費	136,484
退休及卹償金	73,932
津 貼	55,800
超時工作報酬	<u>51,913</u>
	1,648,750
服務費用	681,082
租 金	460,934
稅捐及規費	351,536
會費捐助與分攤	233,187
折舊及攤銷	196,960
其他（註）	<u>31,252</u>
	<u>\$ 3,603,701</u>

註：各項餘額均未達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表十九之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用人費用	
薪 資	\$ 329,910
獎 金	125,484
超時工作報酬	67,423
福 利 費	50,213
退休及卹償金	25,655
津 貼	<u>24,564</u>
	623,249
服務費用	298,524
折舊及攤銷	230,773
租 金	94,690
其他（註）	<u>129,724</u>
	<u>\$ 1,376,960</u>

註：各項餘額均未達本科目金額之百分之五。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表十九之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員工訓練費用		\$ 11,630	
研究發展費用		<u>43</u>	
合	計	<u>\$ 11,673</u>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台北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師重要查核說明

民國九十四年上半年度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台北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師重要查核說明

民國九十四年上半年度

本會計師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金融業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之規定，業於必要之範圍內，研究及評估該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可信賴程度，藉以釐訂查核程序、抽查時間及範圍，俾對該公司財務報表是否公正表示其財務狀況、經營結果及現金流量表示意見。研究及評估之範圍，包括該公司依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88)台財證 第一九七 號函規定，與財務及會計人員之資格標準與任免辦法、交易循環之作業程序及重要物品保管等相關之制度。惟上述內部會計控制制度之研究及評估，係以抽查方式辦理，並不保證所有該制度之缺失必能於研究及評估時全部發現。

本會計師於上述抽查過程中，並未發現該公司之內部會計控制制度對財務報表表達有重大影響之缺失。

庫存現金、買入票券及證券暨長期投資之盤點：

本會計師分別於不同時日派遣佐理人員至該銀行總行及國內部分營業單位，以不預先通知之檢查方式，對各單位之庫存現金、買入票券及證券暨長期投資實施盤點，並就盤點結果與當日日計表核對，結果滿意。

其他各項資產及負債之函證情形：

項 目	函 證 百分比	回函相符 及調節相 符百分比	其 他 查 核 說 明	結 論
存放央行及銀行同業	90	93	未回函部分核對銀行往來文件並與帳載核對或調節相符。	滿意
放款、買匯及貼現	38	59	另抽核放款敘作程序，尚無不符。	滿意

(接次頁)

(承前頁)

項 目	函 證 百分比	回函相符 及調節相 符百分比	其 他 查 核 說 明	結 論
央行存款、銀行同業存款、存款及央行及同業融資	16	98	存款係採消極式函證，央行存款及銀行同業存款則採積極式函證。另以抽查方式，就若干存款之存取交易，查核存款敘作程序及記錄，尚無不符。	滿意
保證、承兌及信用狀款項	23	66	另抽核敘作程序及相關之文件與記錄，尚無不符。	滿意

資金貸與股東或他人之情事：將資金貸予股東或他人係該銀行日常業務交易行為。

重大財務比率變動：不適用。

其他項目重大變動說明：

項 目	九 十 四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三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變 動 金 額	變 動 比 率	說 明
淨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	\$82,276,414	(\$37,191,879)	\$119,468,293	(321%)	
投資活動	(61,769,311)	(12,888,529)	(48,880,782)	379%	
融資活動	(22,603,895)	50,300,324	(72,904,219)	(145%)	

主要係因本期買入票券及證券減少所致。

主要係因本期買匯、貼現及放款增加所致。

主要係因本期辦理減資退回股款、金融債券減少及附買回債票券負債增加金額較上期減少所致。

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通知民國九十三年度財務報表應調整改進事項之情事：無。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會 計 師 黃 瑞 展

會 計 師 張 日 炎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四 年 七 月 二 十 五 日